

股票代碼：6531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Technology Corp.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度年報

查詢年報網址：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www.apmemory.com/c/index.php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u>發 言 人</u>	<u>代 理 發 言 人</u>
姓 名：	連育德	陳文良
職 稱：	財會中心經理	執行長
聯絡電話：	(03)560-1651	(03)560-1651
電子郵件信箱：	ir@apmemory.com	ir@apmemory.com

二、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10 樓之 1
電話：(03)560-155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邱政俊會計師、吳世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apmemory.com/c/index.php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公司簡介.....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三、最近年度(108年)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2
肆、募資情形.....	33
一、資本及股份.....	3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40
伍、營運概況.....	41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4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重要契約.....	52
陸、財務概況.....	5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60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6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6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2
一、財務狀況	62
二、財務績效	63
三、現金流量	6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6
七、其他重要事項	69
捌、特別記載事項	7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2

壹、致股東報告書

根據 WSTS 統計，2019 年全球半導體總銷售值達 4,121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12.1%，而依工研院產科國際研究所統計，2019 年台灣記憶體與其他製造產值為 52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20.4%。2019 年度本公司在總體環境不利及記憶體市場需求疲軟、存貨水位偏高及產品客訴事件影響下，營運狀況未盡理想。有鑒於此，管理階層除強化日常作業管理及風險管控，更全面檢討整體營運策略，未來將專注高毛利率的產品並從核心競爭力出發，佈局具成長性的產品領域。因此，將公司業務區分為標準型產品、客製化產品及設計服務&技術授權三個類別。其中，標準型產品業務以利基型記憶體(Specialty DRAM; SDRAM)為主，因利潤相對有限，容易因總體市場及產品需求反轉而累積庫存。營運策略上，將特別注重盈利，降低風險，並結合技術授權將產品價值最大化。此外，董事會也通過處分日本孫公司 24% 股權(在 IFRS 會計處理上不影響損益)，除取得六百萬美元的資金挹注外，偕同策略投資人的市場資源，強化利基型記憶體的業務；客製化產品業務以虛擬靜態隨機儲存器(Pseudo SRAM; PSRAM)為主，隨著穿戴式裝置(藍芽耳機、智慧手環/手錶)、物聯網(IoT)、4G 行動數據機等產品應用的需求增加，公司對功能性手機應用市場的倚賴程度已大幅降低；設計服務&技術授權業務則發揮公司在研發能力上的專業優勢，著眼於和高效能運算(High Performance Computing; HPC)領域所適用的 DRAM 開發和應用，特別是 Wafer-on-wafer 3D 堆疊 DRAM 的開創性應用。

展望 2020 年，多數研調機構看好記憶體產業從 2018 年下半年到 2019 年的低迷可望獲得緩解，且隨著 5G 通訊、人工智慧(AI)及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等創新應用的興起，也需要硬體更高效能的支持，可望推升整體記憶體的需求。

茲將去年本公司經營績效及本年度之營運展望說明如下：

營運成果¹

本公司 2019 年合併財務資訊茲彙整如下：

	2019 年度(A)	2018 年度(B)	變動數(C=A-B)	變動比率(C/B)
營業收入	3,462,645	4,723,851	(1,261,206)	(27%)
營業毛利	524,744	697,340	(172,596)	(25%)
毛利率	15%	15%	(0%)	-
營業費用	604,117	607,464	(3,347)	(1%)
營業費用率	17%	13%	4%	31%
營業淨利	(79,373)	89,876	(169,249)	(188%)
營業外收(支)	(346,574)	54,512	(401,086)	(736%)
稅前淨利	(425,947)	144,388	(570,335)	(395%)
本年度淨利	(395,065)	115,471	(510,536)	(442%)

本公司 2019 年合併營收 3,462,645 仟元，相較 2018 年減少 27%，主因全球經濟放緩，手機、伺服器與 PC 等下游應用需求保守，造成記憶體市場供過於求，LPDRAM 及 SDRAM 標準型產品出貨量減少所致。惟在設計服務收入增長及下半年 PSRAM 產品需

¹本公司無公開財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說明。

求回穩下，毛利率相較去年仍持平。業外收支部分，則因特定批次客製化產品之規格問題，認列一次性客訴損失 3.42 億，故稅前淨利及年度淨利相較去年由盈轉虧。

技術發展與營運重點

本公司 2020 年除持續強化既有產品之相容性與穩定度，並進行產品規格之優化及成本之降低；同時提供客戶多樣化規格、低成本、高品質之產品選擇，在既有之技術基礎上，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開發新的應用領域、發展差異化產品規格，進一步增加研發技術優勢以提高競爭門檻。另外，在物聯網(IoT)、車聯網、人工智慧(AI)、雲端運算等創新應用與潛力市場，亦將投注部分研發資源，與晶圓代工廠及其他策略聯盟夥伴進行相關新產品合作開發專案，藉由研發資源之互享互惠，以在新興應用領域立足先發地位，爭取成長快速的物聯網(IoT)及人工智慧(AI)市場的龐大商機。

未來展望

2020 年本公司將記取 2019 年的經驗，審慎應對產業下行之風險，持續擰節成本支出，並在品質及經營效益上精益求精。另外，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開發新的應用領域，掌握記憶體產品在未來新興應用市場的商機，以鞏固記憶體產業鏈中的領先地位，進而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獲取收益。

此外，愛普管理階層將努力不懈，以不負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既有股東等利害關係人之期望，並將強化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以作為本公司永續經營發展之重要課題。

最後僅代表愛普科技全體經營團隊，感謝各位股東長久的支持與鼓勵。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國智



執行長：陳文良



總經理：顧峻



財務主管：連育德



會計主管：彭若筠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並於 105 年 5 月 31 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公司總部設立於臺灣新竹縣，並於美國、中國大陸及日本等地區設有研發及銷售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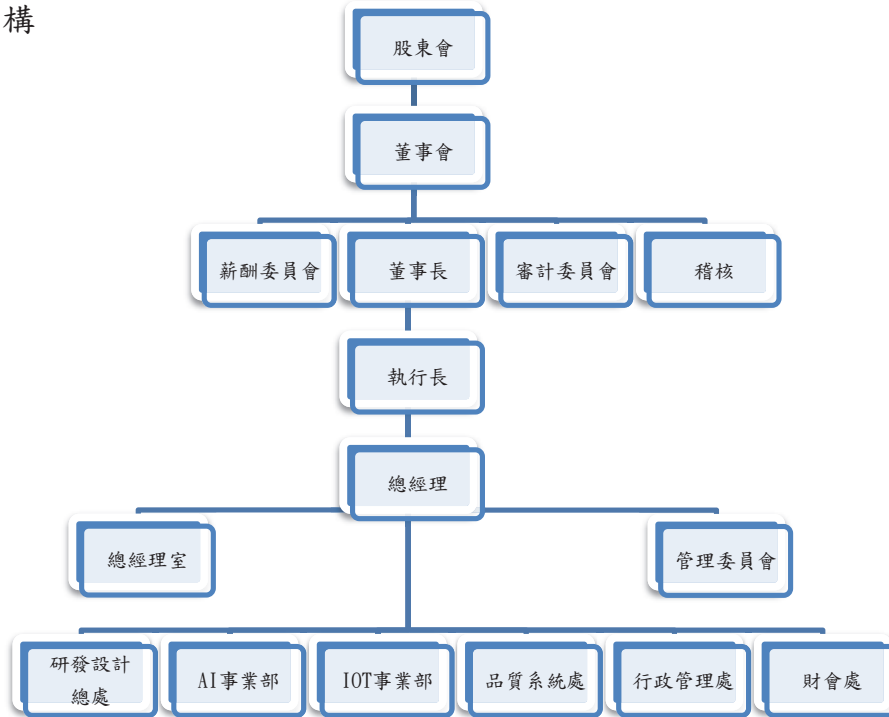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100 年 08 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新竹縣竹北市。額定資本額 580 仟元，實收資本額 580 仟元。
12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34,500 仟元，並辦理現金增資 29,4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 仟元。
101 年 03 月	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美金 250 仟元成立美國 100%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05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100,000 仟元整，並辦理盈餘轉增資 52,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2,500 仟元。
104 年 04 月	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06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07 月	於塞席爾共和國成立 100%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94,079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21,853 仟元。
10 月	透過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成立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105 年 02 月	經臺灣證券交易所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上市申請案。
05 月	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計 71,83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700,433 仟元。
05 月	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09 月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公開收購力積電子(股)公司(3553.TW，以下稱力積)，公開收購期間於 105 年 9 月 6 日至 10 月 25 日止。
11 月	完成公開收購力積案之交割作業，力積成為本公司持股 55.24%之子公司。
106 年 06 月	於股東常會進行第三屆董事改選，選任七席董事，其中含三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功能，以收公司治理之效。
10 月	以 106 年 10 月 1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力積成為愛普 100%持股之子公司，並終止上櫃及撤銷公開發行。
107 年 06 月	於中國杭州成立 100%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09 年 01 月	產品市場重新定位，出售 Zentel Japan Corp. 24%股權。
109 年 03 月	因應投資架構重整，出售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100%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職掌
執行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的發展與執行
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公司整體營運規劃與執行 各部門組織運作與系統之建立及監督管理
管理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公司各項管理制度審核及推行各項營運相關之專案
研發設計總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產品之設計與研究開發作業
AI 事業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掌理 AI 產品之市場開拓、產業趨勢分析、市場資訊收集、競爭對手資訊調查等
IOT 事業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掌理 IOT 產品之市場開拓、產業趨勢分析、市場資訊收集、競爭對手資訊調查等 新產品專案、產品測試之程式開發、電路、邏輯、軟體設計，並提供應用技術與生產上的支援服務，以及專案開發時程與驗證管理作業 生產性原物料採購、產品委外加工之管理作業、生產管理作業執行及原物料庫存之有效掌控、製程問題規劃與執行、產品良率提升 產品品質檢驗、可靠度工程、客訴處理及 RMA 分析與回覆
品質系統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品質管理系統之規劃、檢查、監督、控制及執行等
行政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公司人力資源規劃，總務、固定資產管理及資訊軟、硬體系統之評估、規劃、維護、執行及資訊安全管理等事務
財會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規劃、資金管理、調度及預算作業規劃、會計處理作業、結算、稅務制度建立與執行、投資規劃、股務作業及投資人關係維護等
稽 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查核評估公司內部控制並提供改善與建議等事項，以提昇營運效率及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還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還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獨立 董事	台灣	葉 疏	男	106.06.19	3 年	104.06.23	--	--	--	--	--	--	--	中華電信(股)公司獨立董事/ 執行副總經理 聯鈞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朋德(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UCLA) 博士	台灣大學會計學系暨研究 所教授 龍巖(股)公司獨立董事 捷敏(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葉端斌	男	106.06.19	3 年	106.06.19	--	--	--	--	--	--	--	惠普科技業務經理 台灣新思科技董事長暨新思 科技全球副總裁 群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長 久元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中央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自強	男	107.06.11	3 年	107.06.11	--	--	--	--	--	--	--	半導體研究公司董事 電機電子工程師學會院士 半導體產業協會策略技術委 員會委員 奈米研究所指導委員會委員 美國耶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IBM 科技研發中心副總裁 IBM 院士 力旺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註 1：係包含透過 JHC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TD.持有 707,143 股。

註 2：係透過 TREASURE FORT INVESTMENTS LTD.持有 230,676 股。

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陳慧娟 (100%)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100%)	JUAN LI (100%)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謝明霖 (100%)	

2. 董事、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 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獨 立董 事數
		商務、法 務、會 計或 公 司業 務相 關專 業大 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專業 人士 之考 試及 證書 及 技 術人 員	商務、法 務、會 計或 公 司業 務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 司 代表人：蔡國智			✓	✓	✓	✓	✓		✓	✓	✓	✓	✓	✓	✓	✓	2
董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 司 代表人：顧峻			✓						✓	✓	✓	✓	✓	✓	✓	無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 司 代表人：陳文良			✓			✓			✓	✓	✓	✓	✓	✓	✓	無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 司 代表人：謝明 霖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葉疏	✓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葉瑞斌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陳自強(註 1)			✓	✓	✓	✓	✓	✓	✓	✓	✓	✓	✓	✓	✓	1	

註 1：於 107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補選就任。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兼技術長	美國	陳文良	男	105.09.01	-	-	-	-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研發資深經理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總經理 美國 Intel 公司研發部門經理 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學博士	來揚科技(股)公司董事、智惠記憶科技(股)公司董事、ATO Solution Co., Ltd. 董事、Trinity Silicon Solution Inc. 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	美國	顧峻	男	100.09.27	-	-	992,128 (註)	1.34%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特殊 DRAM 產品工程處長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副總經理 美國 Intel 公司微處理器設計工程師 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學士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董事長、力積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愛鐳電子(北京)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	林涵智	男	100.09.27	198,304	0.27%	8,025	0.01%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PSRAM 產品代工部經理 常憶科技 NOR FLASH 製程開發經理 茂德科技 DRAM 製程開發課長 南亞科技 DRAM 製程開發工程師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所博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林國雄	男	107.05.02	-	-	-	-	-	-	力積電子(股)公司業務行銷副總經理 華邦電子(股)公司 DRAM/FLASH 行銷處長 義隆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劉景宏	男	108.08.19	228,856	0.31%	-	-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sRAM 產品工程主任工程師 聯華電子(股)公司製程整合工程師 交通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洪志勳	男	108.03.20	-	-	-	-	-	-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研發工程及生產生產 鈺寶電子(股)公司董事營運協理 智旺電子生產營運資深經理 力旺電子生產營運經理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博士	無	無	無	無
處長	台灣	袁鎮國	男	105.04.01	107,672	0.15%	-	-	-	-	南亞科技(股)公司可靠性工程部計畫經理 旺宏電子(股)公司後段品質部專案經理 力晶半導體(股)公司品質工程部副經理 華隆微電子(股)公司製程工程師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工程碩士	無	無	無	無
處長	台灣	劉珮彤	女	109.03.16	-	-	-	-	-	-	立錡科技人力資源部資深專案經理 普聯研發行政管理經理 啟碁科技人力資源部專案經理 虹光精密人力資源部管理師 元富證券科長 建弘證券副科長 國立中正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台灣	連育德	男	108.12.20	-	-	-	-	-	-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管理會計部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承銷部業務襄理 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理	台灣	彭若筠	女	109.02.04	-	-	-	-	-	-	優必閣科技會計部管理師 技鼎股份有限公司會計部課長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私立樹德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註：係包含透過 JHC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TD.持有 707,143 股。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

三、最近年度(108年)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國智	-	-	-	14	14	14	14	1	-	-	-	-	-	-	-
董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	-	-	-	-	-	-	3,850	108	108	-	-	-	-	-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文良	-	-	-	-	-	-	-	4,071	-	-	-	-	-	-	-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	-	-	10	10	10	-	-	-	-	-	-	-	-	-
獨立董事	葉疏	1,620	-	-	20	20	20	-	-	-	-	-	-	-	-	-
獨立董事	葉瑞斌	1,440	-	-	14	14	14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自強	1,440	-	-	-	-	-	-	-	-	-	-	-	-	-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照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進行給付，並考量功能性委員會主席其尚須承擔召集、議事程序、與公司當局進行溝通與協調等事務，另有加給。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山一投資代表人：蔡國智 山一投資代表人：陳文良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立順投資代表人：謝明霖	山一投資代表人：蔡國智 山一投資代表人：陳文良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立順投資代表人：謝明霖	山一投資代表人：蔡國智 立順投資代表人：謝明霖	山一投資代表人：蔡國智 立順投資代表人：謝明霖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葉疏、葉瑞斌、陳自強	葉疏、葉瑞斌、陳自強	葉疏、葉瑞斌、陳自強	葉疏、葉瑞斌、陳自強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良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良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 以 投資 業 酬 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執行長	陳文良												
總經理	顧峻												
資深副總經理	林涵智												
副總經理	賴添福(註1)	15,285	15,285	539	539	5,785	5,785	-	-	-	-		
副總經理	劉景宏(註2)												
副總經理	洪志勳(註3)												
副總經理	羅 彤(註4)												
副總經理	林國雄												

註1：於108年09月留資停薪

註2：於108年08月復職

註3：於108年03月到職

註4：於109年03月離職

因本公司108年度
為稅後淨損，故不
適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羅彤、劉景宏	羅彤、劉景宏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林國雄、林涵智、洪志勳、賴添福	林國雄、林涵智、洪志勳、賴添福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文良、顧峻	陳文良、顧峻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8 人	共 8 人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陳文良	2,754	2,754	-	-	1,317	1,317	-	-	-	-	-	-
總經理	顧峻	2,570	2,570	108	108	1,280	1,280	-	-	-	-	-	-
副總經理	林國雄	2,325	2,325	108	108	745	745	-	-	-	-	-	-
資深副總經理	林涵智	2,200	2,200	108	108	702	702	-	-	-	-	-	-
處長	袁鎮國	2,203	2,203	108	108	573	573	-	-	-	-	-	-

因本公司 108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適用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顧峻	-	-	-	因本公司108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適用。
	技術長	陳文良				
	資深副總經理	林涵智				
	副總經理	賴添福(註1)				
	副總經理	羅彤(註2)				
	副總經理	林國雄				
	副總經理	劉景宏(註3)				
	副總經理	洪志勳(註4)				
	處長	袁鎮國				
	處長	劉育侃(註5)				
	處長	林郁昕(註6)				
	會計經理	洪茂銓(註7)				

- 註1：於108年09月留資停薪
 註2：於109年03月離職
 註3：於108年08月復職
 註4：於108年03月到職
 註5：於109年03月離職
 註6：於108年12月離職
 註7：於109年01月留資停薪

-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108年度因提列鉅額之客訴損失，致整年度產生稅後淨損，故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相關分析，不適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7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8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4.68%	4.68%	因本公司108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適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1.11%	21.1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訂定，以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亦已於明訂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另依據本公司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本公司獨立董事係支領固定報酬而不參與酬勞分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相關人事辦法及核決權限訂定之。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並於實際發放前送呈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08)董事會開會8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國智	7	1	87.50	
董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8	0	100.00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文良	7	1	87.50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8	0	100.00	
獨立董事	葉疏	8	0	100.00	
獨立董事	葉瑞斌	8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自強	8	0	100.00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開會日期	會議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03.15	第 3 屆	第 14 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同意通過
108.04.26	第 3 屆	第 15 次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08.12.02	第 3 屆	第 20 次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公司決議出售 Zentel Japan Corp. 股權案	
108.12.20	第 3 屆	第 21 次	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案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提供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融資額度擔保案。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通過提供關聯公司-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2)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會議		議案內容	議案決議情形
108.03.15	第 3 屆	第 14 次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案	法人董事代表就其所代表法人之酬勞分配部分利益迴避外，本提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提案通過。
108.03.15	第 3 屆	第 14 次	解除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	除謝明霖董事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表決外，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4.26	第 3 屆	第 15 次	解除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	蔡國智、陳文良、謝明霖分別就其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部分利益迴避外，本提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制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將於民國110年第一季前完成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評鑑相關事宜。

(5)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A. 設立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本公司已於104年4月20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於106年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及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加強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B. 加強公司治理：本公司已於103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08)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葉 疏	6	0	100.00%	
獨立董事	葉瑞斌	6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自強	6	0	100.00%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會議期別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第一屆第九次 審計委員會	108.03.14	■ 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 ■ 108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報告	內部稽核主管於會議中定期呈報稽核計畫執行及改善情形，並就本公司內控執行之成效進行溝通與意見交流。
第一屆第十一次 審計委員會	108.05.14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報告	
第一屆第十二次 審計委員會	108.08.09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報告	
第一屆第十四次 審計委員會	108.12.20	■ 108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報告 ■ 109年度稽核計畫	

B. 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與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中進行溝通，交換意見。會計師於會議中就本公司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或財務、稅務、內控相關議題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除就例行性財、稅務狀況之討論外，會計師並就特定議題，如：關鍵查核事項、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16號之可能影響評估等事宜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與獨立董事討論溝通。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施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辦法」處理股東建議、糾紛或訴訟事宜。 (二) 本公司依據公司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變動情形，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以了解公司之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股權異動情形。 (三) 透過「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等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及作業系統，做有效的風險控管。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等，並經董事會通過施行。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發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	(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係基於董事會整體配置考量，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並明訂於「董事選任程序」中，董事會之職權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二) 本公司目前尚無計畫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公司規模及組織結構複雜度再行評估設立。 (三) 本公司已訂定有「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將於110年第一季執行。 (四) 本公司委任年度發證會計師時將評估發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取得發證會計師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經評估本公司發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發證會計師。本公司於107年8月8日及108年3月15日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委任。 本公司已由總經理室作為公司治理之兼職單位，以負責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等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由總經理室作為公司治理之兼職單位，以負責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附表一：108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課程主辦單位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蔡國智	108.09.03	國際與我國反避稅發展與企業因應之探討	3.0	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09.03	董監事執行職務與經營判斷原則	3.0	
董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顧峻	108.11.25	從司法裁判觀點看證券市場「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解析	3.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8.11.27	美國「經濟間諜罪」與我國「營業秘密法」之比較、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0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文良	108.12.30	新「勞動事件法」對企業之影響與法遵稽核實務	6.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	葉疏	108.11.15	讓策略創新與績效指標攜手並進	3.0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8.12.26	企業經營及輿論新聞危機管理策略	3.0	
獨立董事	葉瑞斌	108.11.13	從政策面與實務面探討股東行動主義的興起與挑戰—兼論非合意併購的策略	3.0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108.11.21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3.0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性情形

1. 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葉 疏	✓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葉瑞斌			✓	✓	✓	✓	✓	✓	✓	✓	✓	✓	✓	✓	✓	0	
其他	藍經堯	✓	✓	✓	✓	✓	✓	✓	✓	✓	✓	✓	✓	✓	✓	✓	1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本委員會之運作，以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為目的，並以激勵、留任人才為考量，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主要職權為定期檢視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及制度、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19日至109年6月18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召集人	葉 疏	6	-	100.00%	
委員	藍經堯	6	-	100.00%	
委員	葉瑞斌	6	-	100.00%	

註1：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辦法」並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除持續掌握可能面臨內外部風險外，將定期模擬風險發生時的因應措施及成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需求設置。	未來將視需求設置，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係IC設計產業，本身並無工廠，對環境衝擊甚微，並已於ISO品質手冊中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持續推動電子流程簽核作業，以期降低文件用紙量，以達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效。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係IC設計產業，本身並無工廠，營運活動影響溫室氣體排放較其他產業小，仍定期進行工作場所各類資源之使用數據統計及監察，對於可回收重複使用之材料進行有效利用，並由專責單位對公司內部全體員工進行節約資源之教育宣導及巡迴檢查，藉以有效避免不必要之資源(包含但不限於油、水、紙、電)浪費。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同第三點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險等商業保險。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政策，可確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持續改善辦公環境條件，維護員工健康與安全，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訓練。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程序，除各單位主管依其部門規劃適當教育訓練課程外，人事單位亦會不定期聘請專業講師或安排外訓課程，對於適當之人員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予適當訓練，以提升員工能力，並對員工建立有效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厚植公司實力。 (五)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另本公司產品所銷售之對象非為一般消費大眾，對於一般客戶或是其他利害關係人，均可透過公司網站之聯繫方式進行反映，對於相關反映均會請相關單位進行了解後，做最妥適之處理。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均包含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目前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評估規劃編製之。	公司目前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評估規劃編製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本公司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涵與相關規定辦理確實遵循，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為盡社會責任參與之責，捐贈中華民國無犯罪促進會及台灣無毒世界協會，贊助其推動反毒教育，推廣學習技術等工作，為下一代打造無毒、無害、健康平安的友善校園與社區而努力。 (二) 提供生育補助，並對高齡生育女性員工提供優於法令規範之產假天數，鼓勵員工生育。 (三) 為提供與女性員工方便集乳，設置完善的哺集乳室，以鼓勵哺育母乳的風氣。 (四) 設置性騷擾防治專線及員工意見信箱，廣採員工之建議，建立制度化的提案、溝通與申訴的管道，使員工的期待、建議、疑惑及委屈，可獲得合理適切的發揮、答覆與處理。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經董事會核定後實施。</p> <p>(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經董事會核定後實施。</p> <p>(三)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辦理誠信政策宣導訓練及監督，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誠信經營亦納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往來對象均經適當評鑑，與往來對象簽訂契約中亦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p> <p>(三) 悉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理。</p> <p>(四) 本公司誠信經營均受內部稽核單位及委託會計師查核。</p> <p>(五) 本公司不定期於各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需求予以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未來將視需求予以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檢舉、獎勵制度及申訴管道，對於被檢舉之對象，將依其職務、職位、職能等相關因素進行考量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保密。</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並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目前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相關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或參詳本公司網站www.apmemory.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在公司網站上，設置公司治理專區說明公司治理情形，附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查詢下載，並即時揭露公告重大訊息及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九) 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03月20日

本公司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109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國智



執行長：陳文良



總經理：顧峻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 108 年度股東常會於 108 年 6 月 6 日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下列議案：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承認事項： 1. 107 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5 元，分別於 108.09.18 完成發放。
討論暨選舉事項 1.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 解除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已遵循決議結果。

2. 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12 次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時間	議案
108.03.15	1.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案 2. 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合併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4.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6.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 訂定本公司 108 年度第一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9. 解除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乙案 10. 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召集事由之相關事宜
108.04.26	1. 擬具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 本公司向臺灣土地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案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乙案 7. 解除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乙案 8. 新增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之相關事宜案 9. 擬依本公司「107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提報被授予之員工名單及其獲配數量 10. 擬發行本公司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11. 本公司擬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愛普杭州)簽訂共同研發暨授權合約
108.05.14	1. 擬聘任陳文良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長案 2. 增訂「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3. 增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

時間	議案
108.08.09	1. 106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訂定註銷減資基準日 2. 訂定第二次庫藏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3. 擬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4. 本公司擬於日本東京設立子公司案 5. 本公司擬於 IC League Technology (芯盟有限公司)合作開發人工智慧晶片案，
108.08.26	1. 投資「海宁长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案
108.11.11	1.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108.12.08	1.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公司決議出售 Zentel Japan Corp. 股權案 2. 修訂 107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
108.12.20	1. 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案 2. 公司所在地變更案 3. 訂定本公司 108 年度第四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4. 擬依本公司「108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提報被授予之員工名單及其獲配數量 5. 通過 109 年年度稽核計畫 6. 本公司 109 年度預算案 7. 本公司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 8. 提供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融資額度擔保 9.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0.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決議通過提供關聯公司-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109.02.04	1.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2.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程序」修訂案 3.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公司推派 Zentel Japan Corp. 董監事案
109.03.20	1. 本公司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 2.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3.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本公司 108 年度不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5. 本公司 108 年度個體、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6. 訂定本公司 109 年度第一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7. 全面改選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案 8. 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召集事由之相關事宜 9. 本公司受理 109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
109.04.24	1.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 3. 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4. 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 新增及變更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之相關事宜案
109.04.30	1. 更正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更正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 3.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林郁昕	101.05.16	108.12.20	生涯規劃
會計主管	洪茂銓	104.06.22	109.01.31	留資停薪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政俊	吳世宗	108.01.01~108.12.31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200	585	4,785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政俊	4,200	—	—	—	585	585	108.01.01~108.12.31	—
	吳世宗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原簽證會計師韋亮發退休，故更換為邱政俊會計師、吳世宗會計師。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03月05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原簽證會計師退休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邱政俊會計師、吳世宗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8年03月05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蔡國智	-	-	-	-
董 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顧峻	-	-	-	-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陳文良	-	-	-	-
董 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謝明霖	-	-	-	-
獨 立 董 事	葉 疏	-	-	-	-
獨 立 董 事	葉瑞斌	-	-	-	-
獨 立 董 事	陳自強	-	-	-	-
大 股 東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	-	-	-
總 經 理	顧 峻	-	-	-	-
技 術 長	陳文良	-	-	-	-
資 深 副 總 經 理	林涵智	-	-	-	-
副 總 經 理	賴添福(註 1)	-	-		
副 總 經 理	羅 彤(註 2)	11,000	-	(45,000)	-
副 總 經 理	林國雄	-	-	-	-
副 總 經 理	劉景宏(註 3)	-	-	(72,000)	-
副 總 經 理	洪志勳(註 4)	-	-	-	-
處 長	袁鎮國	-	-	-	-
處 長	林郁昕(註 5)	-	-		
處 長	劉育侃(註 6)	(50,000)	-	(15,000)	-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處 長	劉珮彤(註 7)	-	-	-	-
會 計 主 管	洪茂銓(註 8)	-	-	-	-
財 務 主 管	連育德(註 9)	-	-	-	-
會 計 主 管	彭若筠(註 10)			-	-

註 1：於 108 年 09 月留資停薪

註 2：於 109 年 03 月離職

註 3：於 108 年 08 月復職

註 4：於 108 年 03 月就任

註 5：於 108 年 12 月離職

註 6：於 109 年 03 月離職

註 7：於 109 年 03 月就任

註 8：於 109 年 01 月留資停薪

註 9：於 108 年 12 月就任

註 10：於 109 年 02 月就任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04月17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13,258,334	17.93%	—	—	—	—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負責人： JUAN LI	母公司	
負責人： 李娟 JUAN LI	—	—	—	—	—	—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4,393,735	5.94%	—	—	—	—	無		註
負責人：陳慧娟	284,985	0.39%	—	—	815,143	1.10%			
黃崇仁	4,000,503	5.41%	—	—	—	—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黃毓秀	二等親	
							瑞聖(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仁典投資(股)公司	董事	
智豐科技(股)公司	3,250,603	4.40%	—	—	—	—	無		
負責人：羅英華	—	—	—	—	—	—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2,609,305	3.53%	—	—	—	—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李娟 JUAN LI	子公司	
負責人： JUAN LI	—	—	—	—	—	—			
瑞聖(股)公司	2,150,990	2.91%	—	—	—	—	黃崇仁	法人董事代表	
負責人：黃淑敏	—	—	—	—	—	—			
吉利	2,004,339	2.71%	—	—	—	—	無		
仁典投資(股)公司	1,795,915	2.43%	—	—	—	—	黃崇仁	董事	
負責人：洪志賢	—	—	—	—	—	—			
李炫錫	1,451,096	1.96%	—	—	—	—	無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60,268	1.57%	—	—	—	—	黃崇仁	二等親	
負責人：黃毓秀	322,406	0.44%	—	—	—	—			

註：透過 JHC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TD.持有。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AP Memory Corp, USA	2,000	100.00%	-	-	2,000	100.00%
AP MEMORY HOLDING Co.,Ltd.	1,000	100.00%	-	-	1,000	100.00%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力積電子(股)公司	40,000	100.00%	-	-	40,000	100.00%
Zentel Japan Corp.	9,000	100.00%	-	-	9,0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09年04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銷庫藏股		
108.01	10	100,000	1,000,000	75,280	752,804	1,050	—	—	無	108.01.07 經授商字第10801000390 號函
108.04	10	100,000	1,000,000	75,336	753,364	560	—	—	無	108.04.08 經授商字第10801034400 號函
108.09	10	100,000	1,000,000	73,830	738,304	—	(60)	(15,000)	無	108.09.05 經授商字第10801117830 號函
109.01	10	100,000	1,000,000	73,853	738,534	230	—	—	無	109.01.14 經授商字第10801196290 號函
109.04	10	100,000	1,000,000	73,915	739,156	622	—	—	無	109.04.08 經授商字第10901056970 號函

109年04月17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3,939,623	26,060,377	100,000,000	上市股票，流通在外股數包含庫藏股 258,000 股及尚未變更登記完成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 24,000 股。

(二) 股東結構

109年04月17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5	48	4,643	36	4,732
持有股數	0	249,243	31,911,814	33,136,890	8,641,676	73,939,623
持股比例	0.00	0.34	43.16	44.81	11.69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04月17日；單位：人；股；%
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09	112,973	0.15
1,000 至 5,000	2,891	5,142,809	6.96
5,001 至 10,000	346	2,730,680	3.69
10,001 至 15,000	114	1,467,535	1.98
15,001 至 20,000	83	1,536,179	2.08
20,001 至 30,000	74	1,912,159	2.59
30,001 至 40,000	40	1,430,917	1.94
40,001 至 50,000	37	1,693,292	2.29
50,001 至 100,000	59	4,280,765	5.79
100,001 至 200,000	38	5,216,420	7.05
200,001 至 400,000	21	5,777,755	7.81
400,001 至 600,000	4	1,824,682	2.47
600,001 至 800,000	4	2,972,370	4.02
800,001 至 1,000,000	2	1,765,999	2.39
1,000,001 股以上	10	36,075,088	48.79
合計	4,732	73,939,623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04月17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13,258,334	17.93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4,393,735	5.94
黃崇仁		4,000,503	5.41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0,603	4.40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2,609,305	3.53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2,150,990	2.91
吉利		2,004,339	2.71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95,915	2.43
李炫錫		1,451,096	1.96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60,268	1.57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止 (註 4)	
		107 年度	108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127.50	93.00	195.00	
	最低	40.00	33.95	73.50	
	平均	91.09	62.92	121.4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5.05	29.28	32	
	分配後	34.55	28.28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4,594	74,106	73,588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55	(5.33)	0.4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1023481	1.00 (註 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58.77	本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適用	-
	本利比(註 3)		178.53	62.92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56%	1.59%	-

註 1：本公司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送呈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 109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

前項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百分之二十。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股利分派之情形

單位：元

每股股利		年度	
		108 年度	
現金股利		1.0	
無償配股	盈餘	0	
	資本公積	0	
合計		1.0	

上表為經本公司 109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現金股利，係依本公司股東會停止過戶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設算之，實際配發股息、股利比率，尚須依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設算之。

3. 股利政策是否預期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8 年度不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帳上估列數相同。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不發放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之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董事會決議不發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派 107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0,000 仟元及 1,000 仟元，與財報估列數無差異，董事酬勞均已於 108 年底全數分派。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

買回期次	108 年度第一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8/05/15~108/07/12
買回區間價格	29.00~50.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5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5,325,35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58,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9年0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年度第一次	105年度第一次	105年度第二次	107年度	108年度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105年7月5日	105年12月13日	107年9月14日	108年7月11日
發行日期	103年11月30日	105年8月1日	106年1月25日	107年11月9日	108年12月20日
存續期間	六年	五年	十年	十年	十年
發行單位數	1,800,000單位	300,000單位	680,000單位	692,000單位	750,000單位
發行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43%	0.41%	0.92%	0.94%	1.01%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述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述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述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述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述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個月：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40%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7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得自由行使認股權之餘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40%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7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得自由行使認股權之餘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25%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2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認股權之餘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認股權之餘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認股權之餘
已執行取得股數	1,734,000股	300,000股	70,200股	0股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43,241,200元	2,754,000元	5,137,236元	0元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36,000單位(註1)	0單位	324,200單位(註2)	528,000單位(註3)	750,000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5.46元	不適用	73.18元	44.26元	83.7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5%	不適用	0.44%	0.71%	1.01%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重大影響，對公司發展有助益。	對原有重大影響，對公司發展有助益。	對原有重大影響，對公司發展有助益。	對原有重大影響，對公司發展有助益。	對原有重大影響，對公司發展有助益。

註1：不含離職註銷之30,000單位。

註2：不含離職註銷之285,600單位。

註3：不含離職註銷之164,000單位。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9年04月30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資深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註3)	林涵智											
	副總經理	賴添福											
	副總經理(註4)	林國雄											
	副總經理(註5)	劉景宏											
	副總經理(註5)	洪志勳											
	處長	袁鎮國	1,148,000	1.55%	800,000	\$10.00~36.76	\$15,831,080	1.08%	324,000(註2)	\$44.26~\$83.7	\$22,386,000	0.44%	
	處長(註6)	劉育侃											
	處長(註7)	林郁昕											
	財務經理(註8)	連育德											
	會計主管(註9)	洪茂鈺											
會計主管(註10)	彭若筠												
子公司總經理(註11)	王峰												
子公司總經理	范煜川												
處長	王娛仙												
處長	俞建安												
資深經理	黃景倫												
資深經理	張益健	1,900,000	2.57%	1,566,000	\$10.00~36.76	\$17,766,260	2.12%	334,000	\$15.46~83.70	\$23,005,080	0.45%		
經理	郭張立												
經理	陳經麟												
主任工程師	馬鴻標												
主任管理師	洪書陵												
資深工程師	楊青山												

註1：係以姓氏筆劃排序

註3：於108年09月留資停薪

註5：於108年03月就任

註7：於108年12月離職

註9：於109年01月留資停薪

註11：子公司已於109年3月處分

註2：不含離職註銷之24,000單位

註4：於108年08月復職

註6：於109年03月離職

註8：於108年12月就任

註10：於109年02月就任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04月30日

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3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6年7月18日
發行日期	106年12月01日 107年01月22日 107年03月28日 107年05月15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92,000股
發行價格(元)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6%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職期滿一年且第一年度考績達A以上，第一年度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50%股份。 2.在職期滿二年且第二年度考績達A以上，第二年度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50%股份。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 2.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3.本公司股東會之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4.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以下合稱「限制配股及配息」）。為免疑義，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含同受限制而尚未既得之限制配股及配息。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其被給予而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176,5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15,5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2%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109年04月30日；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支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副總經理	羅彤 (註2)	142,000	0.19%	142,000	0	0	0.19%	-	-	-	-
	經理	洪茂銓 (註3)										
員工(註1)	資深工程師	王健綱	359,000	0.48%	359,000	0	0	0.48%	-	-	-	-
	資深主任工程師	何亦中										
	資深主任工程師	李昱文										
	總工程師	亞歷山大										
	資深管理師	邱耘慧										
	主任工程師	游靜薇										
	主任工程師	黃仲強										
	資深工程師	黃坤賢										
	資深工程師	黃俊明										
	處長	黃偉城										
	主任工程師	賈雪貞										

註1：係以姓氏筆劃排序

註2：於109年03月離職

註3：於109年01月留資停薪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4)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律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記憶體積體電路晶片		4,723,851	100.00	3,462,645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本公司為專業積體電路(IC)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之設計、生產及銷售，目前主要之記憶體產品可分為以下四大類：

(1) 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

主要係應用於功能型手機上及物聯網相關產品上，本公司為該產品全球主要領導廠商。

(2) 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

具有低成本、體積小及低耗電等特性，可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及各式行動裝置中。

(3) 利基型記憶體產品(Specialty DRAM)

係應用於數位影音家電、電腦週邊、網路通訊等消費性電子產品。

(4) 客製化DRAM產品(Customized DRAM)

為支援客戶特殊應用規格而優化之客製 DRAM 產品，如超低功耗(ultra-low-power)、超高頻寬(ultra-high-bandwidth)、以及邏輯製程之記憶體.(logic in memory)。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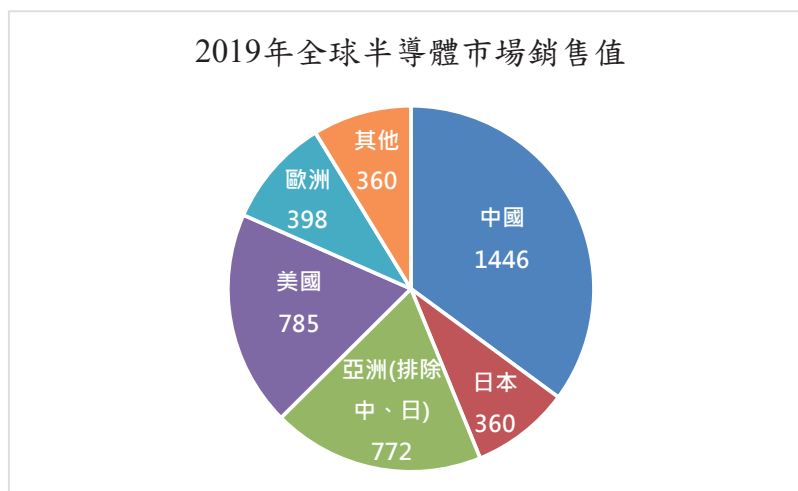
除了行動記憶體及利基型記憶體之傳統應用市場外，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提供創新的 DRAM 解決方案，持續投入研發資源，開發以下新產品及新應用

- (1) 應用於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上之超低功耗記憶體產品
- (2) 人工智能(AI)應用之客製化記憶體
- (3) 區塊鏈應用之客製化記憶體
- (4) 應用於下一代5G通訊之LPDDR4 記憶體
- (5) 記憶體內運算(In Memory Computing)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半導體全球市場概況根據 WSTS 統計，2019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4,121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12.1%；2019 年總銷售量達 9,320 億顆，較 2018 年衰退 7.2%；2019 年 ASP 為 0.442 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5.3%。在地區別銷售部分，仍以亞洲為最大銷售地區，佔比達 62.6%，銷售值達 2,578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8.8%。其中，中國大陸市場銷售值達 1,446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8.7%；日本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360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10.0%。美國半導體市場總銷售值達 785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23.8%；歐洲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398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7.3%（參下圖）。



資料來源：WSTS

(2) 台灣IC產業市場概況

回顧台灣 IC 產業在 2019 年的表現，依據工研院 ITRI 統計資料顯示，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26,656 億元，較 2018 年成長 1.7%。IC 製造業為新台幣 14,721 億元，較 2018 年衰退 0.9%，其中晶圓代工為新台幣 13,125 億元，較 2018 年成長 2.1%，記憶體與其他製造為新台幣 1,596 億元，較 2018 年衰退 20.4%；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6,928 億元，較 2018 年成長 8.0%；IC 封裝業為新台幣 3,463 元，較 2018 年成長 0.5%；IC 測試業為新台幣 1,544 億元，較 2018 年成長 4.0%。此外，依據經濟部發布於 2019/2020 產業技術白皮書的統計數據，台灣在 2014 至 2018 年間於半導體領域的專利申請量居全球第四名，足見台灣半導體產業研發能量之投入與厚實。

單就 2019 年台灣 IC 設計業的營運分析來看，標準型產品的銷售佔營業額近 82.9%，客製型 IC 則為 17.1%；而記憶體 IC 之銷售佔比為 7.7%。銷售地區以中國大陸/香港為大宗，佔營業額約 48.8%，其次為國內銷售，比重為 35.1%，北美地區 7.7% 則位居第三。儘管 2019 年是整個半導體市場動盪的一年，持續的貿易戰和關稅造成的業務不確定性減少了大多數終端市場的需求，然而隨著 5G、AI 應用題材的崛起，將是半導體產業下一波成長動能，加上美中貿易戰的轉單效益，短期仍不會改變，雖然因為新型冠狀肺炎因素造成 2020 年上半年的需求趨緩，但預期台灣 IC 設計業 2020 年產值仍將有所成長。

2016年~2020年台灣IC產業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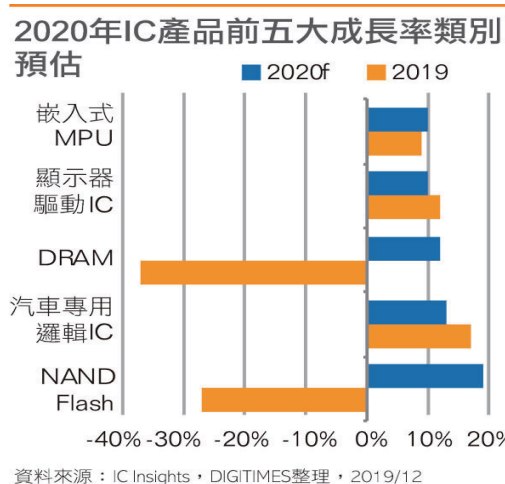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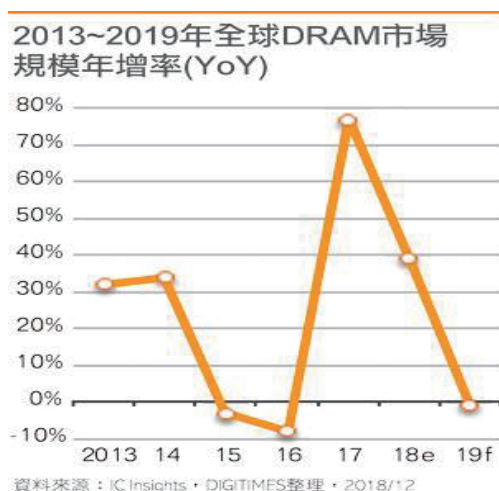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億元

億新台幣	2016	2016 成長率	2017	2017 成長率	2018	2018 成長率	2019	2019 成長率	2020 (e)	2020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24,493	8.2%	24,623	0.5%	26,199	6.4%	26,656	1.7%	27,742	4.1%
IC 設計業	6,531	10.2%	6,171	-5.5%	6,413	3.9%	6,928	8.0%	7,227	4.3%
IC 製造業	13,324	8.3%	13,682	2.7%	14,856	8.6%	14,721	-0.9%	15,285	3.8%
晶圓代工	11,487	13.8%	12,061	5.0%	12,851	6.6%	13,125	2.1%	13,649	4.0%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1,837	-16.8%	1,621	-11.8%	2,005	23.7%	1,596	-20.4%	1,636	2.5%
IC 封裝業	3,238	4.5%	3,330	2.8%	3,445	3.5%	3,463	0.5%	3,615	4.4%
IC 測試業	1,400	6.5%	1,440	2.9%	1,485	3.1%	1,544	4.0%	1,615	4.6%
IC 產品產值	8,368	2.9%	7,792	-6.9%	8,418	8.0%	8,524	1.3%	8,863	4.0%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3,389	1.1%	4,122	21.6%	4,688	13.7%	4,121	-12.1%	4,330	5.1%

註：(e)表示預估值(estimate)。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 IEK(2020/02)

(3) DRAM市場概況



從全球及台灣半導體產業來看，DRAM 是近年半導體產業的要角，本公司係專注於 DRAM 相關之積體電路設計公司，DRAM 市場之走向與榮衰，對於本公司之產品與行銷策略具極大之影響。

IC Insights 預估，全球記憶體產業 2020 年可望再度成長，成為 IC 產業領頭成長產品類別，年成長率達 12%。特別在 5G、人工智慧(AI)、資料中心與雲端運算伺服器、汽車等應用市場成長動能強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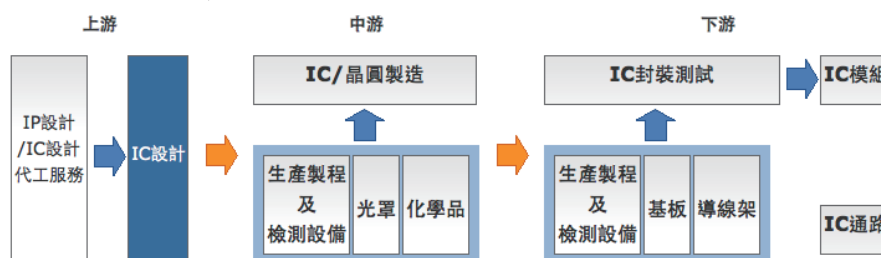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的關聯性

IC 設計業係半導體產業體系中最前端之部份，並無上游關係，而其中、下游產業依次為晶圓代工及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台灣 IC 產業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垂直整合之架構，而是在每一生產環節皆有個別廠商投入且各有所專，形成一水平分工體系。

IC 設計公司為積體電路產品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產品銷售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屬知識密集產業。IC 設計業在產業價值鏈中，屬於上游

產業，完成最終產品前，必須經過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整合型半導體廠)製作晶圓半成品，再經由前段測試，然後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做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

茲將 IC 設計產業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半導體產業鏈簡介

3. 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

DRAM 因具有低成本及大容量的特性，使得眾多 3C 電子產品都採用 DRAM 作為最佳的資訊暫存之解決方案。過去 PC/NB 和 Server 等相關產品為 DRAM 最主要的市場，而現今在 AI 及物聯網帶動下，DRAM 的需求已更加多元化，其中節能省電為主要特性之低功率行動記憶體(Low Power Mobile DRAM)逐漸成為出貨主流，以下說明本公司產品之發展趨勢：

(1) 超低功耗

因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等應用對於電力耗用上更有更高之規格需求，甚至要求不到傳統 DRAM 之十分之一耗電量，本公司因持續專注於低功耗記憶體之研究開發，預期將領先同業成為此規格之佼佼者。

(2) 晶粒尺寸縮小化

傳統 DRAM 藉由縮小晶粒尺寸，增加晶片單位產出數量，以降低成本。而在系統單晶片(SoC)隨著邏輯製程發展而持續微縮，客戶亦相對要求 DRAM 之晶粒尺寸縮小及腳數(pins)減少，本公司之 1-IO、4-IO 及 8-IO 之記憶體產品即為業界領先規格產品。

(3) 應用範圍廣泛

隨著智慧型裝置所帶動的可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應用開始興盛，使得記憶體將會被非常廣泛地使用，出現在各種不同裝置如感測器、電腦或智慧型手機中；由於需要更多更小的裝置連結網際網路以分享資料，PSRAM 已不僅限於傳統功能型手機之應用，而相關物聯網裝置及穿戴式裝置亦產生大量低功耗記憶體(PSRAM 及 LPDRAM)的需求。

(4) 科技發展帶來之 DRAM 新應用

人工智慧(AI)及加密貨幣採礦等新型的應用快速成長，產生百倍於傳統運算裝置之大量資料運算及頻寬需求，甚至帶動 DRAM 市場持續供不應求。其中，AI 的風行，在演算法甚至硬體架構都有諸多技術架構，包括 CPU、GPU、FPGA 以及 ASIC 架構紛紛提出來對應相關 AI 架構，也產生不同的 DRAM 來對應新型應用，而加密貨幣背後的區塊鏈技術，亦已經開始被應用在各產業中。區塊鏈是一項去中心化資訊儲存技術，運用在網路安全或金融科技上可確保數據在傳輸過程中不被第三方攔截，在各產業的商業活動中因為能大幅減少文書工作，以及加快交易時間，自然能提高效率並減少成本。然而區塊鏈的分散式帳本型式資料，若要取用或變更資料時，各儲存點就要進行運算，也因此需要搭載 DRAM 來協助。本公司亦積極緊密地與各該領域之主導廠商共同合作，

以共創產業新頁。

4.市場競爭情形

DRAM 產業經汰弱整理後，已經逐漸整合，全球主要 DRAM 廠商僅剩 Samsung、Micron、SK Hynix 等，而國內較具規模之 DRAM 製造商為南亞科、華邦電及力晶，本公司於國內 IC 設計廠商主要競爭對手則以南亞科、華邦、晶豪科、鈺創等為主。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在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市場部份，雖功能性手機市場受到智慧型手機取代而逐漸萎縮，但仍可維持一定程度的規模。本公司將持續在既有之技術基礎上，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開發產品新的應用端。

在本公司目前產品佈局，將以上述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為基礎，並著眼於行動記憶體(Mobile DRAM)中的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er Power DRAM)各規格產品，持續布局各式新產品的應用。

於此同時，為了滿足性能、頻寬和功耗等要求，本公司正積極投入研發異質晶圓之 3D 堆疊技術，期能在 109 年看到具體成果。

而除提供客戶傳統 DRAM 產品及標準型 JEDEC 規格產品外，本公司運用深厚之研發核心技術，依客戶需求，提供最佳化的客製記憶體產品解決方案，以提升產品之附加價值。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一季之研究發展費用佔營收淨額之比例如下，106、107 及 108 年，研發費用金額分別為 386,325 仟元、433,617 仟元及 429,294 仟元，109 年第一季在研發團隊擴充及持續開發新產品下，研發費用已達 110,270 仟元，本公司本於厚植研發實力與佈局新產品線，對於研發之投入不遺餘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A)	386,325	433,617	429,294	110,270
營業收入淨額(B)	4,236,815	4,723,851	3,462,645	936,154
A/B(%)	9.12%	9.18%	12.40%	11.78%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推出38奈米製程之DDR3
- (2) 推出38奈米製程之Mobile RAM(LPDDR3)
- (3) Ultra-low-power Xcella OPI Pseudo-SRAM
- (4) 多項記憶體存儲結構與電路設計等發明取得美、日及中華民國專利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營業目標

- (1) 加強對既有客戶之業務支援，提供完整的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
- (2) 持續拓展行銷通路據點，將外銷市場觸角延伸至日本及歐美等市場。
- (3) 持續與晶圓廠及測試廠維繫良好之合作關係，以降低生產成本。

- (4) 積極開發產品新的應用市場，以擴大產業佈局。
- (5) 掌握產品趨勢及客戶需求，降低研發風險。
- (6) 整合集團管理資源，強化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提高經營管理效率。

2. 長期營運方向

- (1) 與原有晶圓及測試代工廠商維持良好關係；並尋求新代工廠商的配合，擴大代工供給能力。
- (2) 持續與世界級大廠之合作關係，並尋求共同制定規格與合作開發，維繫長久夥伴關係。
- (3) 積極佈建全球行銷網路及銷售據點。
- (4) 運用既有的記憶體核心技術，逐步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相關產品，以提升整體產品競爭力。
- (5) 推動異業策略聯盟，加速開發記憶體以外之其他多元化積體電路產品線，增加公司整體競爭優勢。
- (6) 整合管理資源，及時提供決策資訊，以因應產業變化，保持最佳競爭能力。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	1,288,982	27.29%	1,398,729	40.40%
日本	1,132,813	23.98%	629,988	18.19%
歐洲	935,093	19.80%	184,935	5.34%
台灣	725,767	15.36%	770,867	22.26%
美洲	4,114	0.09%	11,073	0.32%
其他	637,082	13.48%	467,053	13.49%
合計	4,723,851	100.00%	3,462,645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依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IEK)公佈台灣 IC 設計產業 Memory 產值推估本公司之市佔率，108 年台灣 IC 設計產業產值為新台幣 6,928 億元，其中記憶體(Memory) IC 佔 7.7%，以本公司 108 年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推算，占總產值之比重約 6.5%。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廠商，主要業務為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之設計、生產及銷售，目前主要產品為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Low Power DRAM) 及利基型記憶體產品 (Specialty DRAM)。

LPDRAM 之主要終端應用產品是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產品，以目前趨勢看來，由於新興市場對智慧型手機接受度提高，在智慧型手機方面仍會是逐年成長的趨勢，至於平板電腦方面，自從 iPad 於 2010 年推出後曾掀起熱潮，帶動 Android 相關產商投入，雖然一度曾因產品市場定位不明導致需求下滑，但

由於平板電腦 SoC 日益精進，已可取代筆電部分文書簡報功能，加上攜帶的便利性，已逐漸形成商務人士除手機外隨身的第二選擇，未來整體而言仍是呈現正向增長。

DRAM前三大廠因考量有相對大量的產能供給，而以伺服器記憶體、標準型記憶體及LPDRAM為優先發展重點；但在人工智慧(AI)及超低功耗物聯網(ultra-low-power IoT)需求之帶動下，對於客製化的新型態記憶體之需求日益增漲，提供了中小型記憶體廠的新市場，本公司在晶圓廠的聯盟支持下，較其他競爭對手於未來藍海中更有優勢與先機。

4. 競爭利基

(1) 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成員過去皆於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公司服務，各主要部門主管對半導體市場趨勢脈動、先進製程技術與 IC 設計核心技術之掌握、國內外晶片大廠客戶之開發與建立良好溝通管道等有相當豐富之經驗，同時本公司擁有精確的管理體系，對於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之提升有相當大的幫助。

(2) 與供應商廠商關係良好

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配合關係良好，充分掌握產品品質與交期，即時提供客戶所需，同時透過有效設計方式改善成本結構，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及公司獲利有正面之影響。

(3) 提供完整的銷售服務

本公司係依客戶需求設計所需的電路圖，委託晶圓代工廠製造，經測試後出售與銷售客戶，並提供客戶產品使用上之技術諮詢及支援服務，以完整的銷售服務，滿足客戶各項需求。

(4) 與客戶共同制定產品規格

本公司於產品設計前會與客戶討論並共同制定產品規格，設計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客製化產品，以領先同業設計方式，取得客戶認同。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行動記憶體市場需求持續增加

因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成為近幾年市場成長性極高之電子產品，因此對行動記憶體有大量的需求，由於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對智慧型手機接受度提高加上平板電腦的需求仍持續不斷，故預估對行動記憶體之需求將維持逐年成長之趨勢。

B. 國內半導體分工體系完整，提供IC 設計公司充分之後勤支援

台灣為全球晶圓專業代工的重鎮，擁有高市占率、高產能利用率及完整製程技術與經驗，台灣半導體產業以特有的上下游垂直分工方式獨步全球，整個 IC 產業價值鏈分工極細且結構完整，並產生產業聚落效果，使本公司產品在時效掌握及成本控制方面具有一定之優勢。

C. 研發人員熟稔產業技術，具有堅強的研發實力

本公司為專業行動記憶體 IC 設計公司，研發團隊具有富豐的實務經驗，故可因應市場趨勢變化，適時調整產品組合，目前積極切入行動記憶體中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之市場，並持續增加既有產品之應用及延伸既有技術。此外，擴大 PSRAM、IoTRAM 市場應用到穿戴裝置、TWS 耳機等新應用。

D. 與全球資訊大廠維繫良好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全球知名行動通訊晶片廠，因能即時滿足客戶客製化之需求，故與其已建立長期穩定之共利關係，對本公司業務之拓展極具

助益。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市場變化快速

隨著資訊電子產品技術之更新，若對產業未來趨勢判斷錯誤，即容易造成積壓庫存，而產生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 a. 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透過研發中心及業務人員與客戶的第一線接觸，以利掌握市場趨勢及產品脈動。
- b. 定期召開經營會議，就銷售、接單、庫存等狀況決定銷售計劃及修正銷售預測，以達到準確的銷售預測為目標。
- c. 不斷開發新產品並創新功能，以瞭解世界級大廠之產品方向取得市場先機。

B. 市場競爭日趨激烈，DRAM代工廠產能吃緊

全球主要 DRAM 製造商為 Samsung、Micron、SK Hynix 等，而世界唯一之 DRAM 晶圓代工廠為力晶科技（股）公司，在競爭者眾下及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使產品價格波動較大，若加上晶圓代工成本上揚，因而導致經營風險也相對提高。

因應對策：

- a. 持續創新產品與功能，並進行垂直與橫向整合的可行性評估，創造產品附加價值。
- b. 不斷改進產品設計模式，以增加設計模組可再次利用率，縮短開發與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力。
- c. 自行研發與合作整合並行，縮短產品研發時間。
- d. 加強人才培訓提昇自行研發實力，以因應產品變化速度。

C. 產品以外銷為主，需面臨匯率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外銷亞洲，且主要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故匯率變動將影響本公司之獲利。

因應對策：

本公司主要係利用外幣資產負債互抵進行自然避險，若有避險需求，將適時運用遠期外匯等各項金融工具之操作規避匯率波動可能造成之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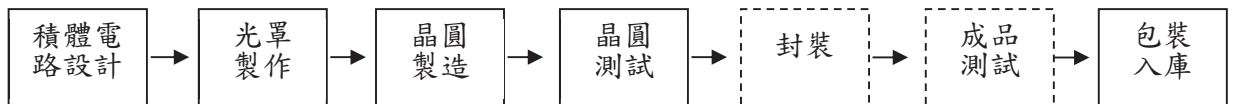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係研發與銷售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晶片，以作為各式行動裝置之緩存記憶體，並具有體積小、低功耗等產品特性。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所研發之 IC 晶片依各製程分別委託晶圓廠及測試廠等代工生產，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晶圓	甲公司	良好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註	名稱	金額	占該期間進貨淨額比率	註
1	廠商甲	3,386,661	92.23%	—	廠商甲	1,284,028	92.45%	—	廠商甲	356,841	99.96%	—
2	廠商乙	285,382	7.77%	—	廠商乙	101,548	7.31%	—	廠商丁	126	0.04%	—
3					其他	3,262	0.24%	—				
進貨淨額		3,672,043	100.00%			1,388,838	100.00%			356,967	100.00%	

註：與本公司之關係

變動分析：

107 年由於晶圓價格居高不下，並因備貨需求，使當年度進貨金額大幅增加。惟自 107 年下半年開始，記憶體市場需求趨緩，致使本公司庫存水位滿載，本公司因此致力於庫存去化，故 108 年度及 109 年第 1 季進貨金額明顯下滑。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註	名稱	金額	占該期間銷貨淨額比率	註
1	客戶 C	921,687	19.51%	—	客戶 C	530,775	15.33%	—	客戶 A	160,648	17.16%	—
2	客戶 D	811,522	17.18%	—	客戶 A	387,996	11.20%	—	客戶 B	134,709	14.39%	—
3	其他	2,990,642	63.31%	—	其他	2,543,874	73.47%	—	其他	640,797	68.45%	—
銷貨淨額		4,723,851	100.00%			3,462,645	100.00%			936,154	100.00%	

註：與本公司之關係

變動分析：

自 108 年開始，由於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相關應用的提升，致使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之營收緩步上升，主要客戶占比因而有所增減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別	年度/生產量值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記憶體積體電路晶片		註	1,094,174	6,516,981	註	535,161	3,532,592
合計		註	1,094,174	6,516,981	註	535,161	3,532,592

註：本公司產品係委外加工，故無法計算產能。

變動分析：

107 年下半年開始因記憶體市場需求趨緩，本公司庫存水位極高，108 年度致力於舊庫存之去化，且 108 年度市場需求疲軟及價格低迷仍未有起色，故當年度之產量及產值皆大幅下降。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別	年度/銷售量值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記憶體積體電路晶片		52,999	725,767	484,085	3,998,084	107,060	770,867	435,424	2,691,778
合計		52,999	725,767	484,085	3,998,084	107,060	770,867	435,424	2,691,778

變動分析：

108 年度因總體環境不利及記憶體市場需求疲軟，造成內外銷價格下滑致整體營收減少 2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人)	直接(註)	0	0	0
	間接	182	143	153
	合計	182	143	153
平均年歲		41	40.9	40
平均服務年資(年)		1.42	3.3	4.9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3.30	4.90	4.58
	碩士	39.01	44.06	43.14
	大專	54.95	50.35	51.63
	高中	2.75	0.70	0.65
	高中以下	0	0	0

註：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產品皆委外加工生產，並無直接人員。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為IC設計業，產品皆委外加工生產，故不適用。
- (二)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措施
本公司提供福利措施包括：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員工聚餐、員工旅遊、年節獎金、員工紅利、停車費補助、在職進修補助、特殊紀念品、各式點心等，同仁並得申請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各項福利津貼，更有員工教育訓練、各式體能活動等福利措施。此外，另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及旅遊平安險等措施，提供員工更高的生活保障。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及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據以辦理退休事宜。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雙方並依照服務契約書、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尚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銷合約	甲客戶	102/02/06 起持續有效	我方依客戶需求供貨並保證一定品質	保密條款
供銷合約	乙客戶	107/11/01~110/10/31	我方依客戶需求供貨並保證一定品質	保密條款
供銷合約	丙客戶	108/08/01 起持續有效	我方依客戶需求供貨並保證一定品質	保密條款
供銷合約	丁客戶	108/08/06 起持續有效	我方依客戶需求供貨並保證一定品質	保密條款
產品技術開發及維護合約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5/19~111/05/09	提供產品設計、技術諮詢及技術支援等服務	保密條款
股權買賣	Eaglestream Technology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12/16 起生效	處分孫公司部分股權	買方得行使強制購買及賣回權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109年度 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954,029	3,316,677	2,760,999	3,358,881	2,428,115	2,589,5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95	80,507	68,341	42,788	14,854	11,288
無形資產		234	189,928	178,706	199,070	183,913	177,468
其他資產		96,245	266,998	235,707	266,210	550,143	521,853
資產總額		2,055,203	3,854,110	3,243,753	3,866,949	3,177,025	3,300,1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9,592	931,864	646,170	1,226,193	807,128	741,765
	分配後	613,893	1,073,125	752,975	1,263,732	880,810 (註1)	—
非流動負債		3,447	16,802	241	2,285	207,340	178,2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3,039	948,666	646,411	1,228,478	1,014,468	920,020
	分配後	617,340	1,089,927	753,216	1,266,017	1,088,150 (註1)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752,164	2,546,586	2,597,342	2,638,471	2,162,557	2,364,993
股本		624,053	704,503	709,293	752,805	738,535	739,157
資本公積		154,262	792,513	826,272	851,282	838,388	997,4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80,800	1,071,407	1,085,893	1,058,957	602,576	638,575
	分配後	666,499	930,146	943,486	1,021,418	528,894 (註1)	—
其他權益		(6,951)	(21,837)	(24,116)	(13,327)	(5,696)	1,066
庫藏股票		—	—	—	(11,246)	(11,246)	(11,246)
非控制權益		—	358,858	—	—	—	15,10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52,164	2,905,444	2,597,342	2,638,471	2,162,557	2,380,097
	分配後	1,437,863	2,764,183	2,490,537	2,600,932	2,088,875 (註1)	—

註1：本公司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送呈109年股東常會報告。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936,435	2,192,927	1,717,504	2,644,123	1,918,63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165	632,132	985,450	1,095,872	739,1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66	2,269	49,978	32,769	9,816
無形資產		234	11	497	32,452	28,858
其他資產		89,300	174,509	146,715	177,096	437,700
資產總額		2,065,400	3,001,848	2,900,144	3,982,312	3,134,1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9,789	451,470	302,561	1,341,913	769,094
	分配後	624,090	592,731	409,366	1,379,452	842,776 (註1)
非流動負債		3,447	3,792	241	1,928	202,4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3,236	455,262	302,802	1,343,841	971,586
	分配後	627,537	596,523	409,607	1,381,380	1,045,268 (註1)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752,164	2,546,586	2,597,342	2,638,471	2,162,557
股本		624,053	704,503	709,293	752,805	738,535
資本公積		154,262	792,513	826,272	851,282	838,3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80,800	1,071,407	1,085,893	1,058,957	602,576
	分配後	666,499	930,146	943,486	1,021,418	528,894 (註1)
其他權益		(6,951)	(21,837)	(24,116)	(13,327)	(5,696)
庫藏股票		—	—	—	(11,246)	(11,246)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52,164	2,546,586	2,597,342	2,638,471	2,162,557
	分配後	1,437,863	2,405,325	2,490,537	2,600,932	2,088,875 (註1)

註1：本公司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送呈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04年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2,602,510	3,161,932	4,236,815	4,723,851	3,462,645	936,154	
營業毛利	951,991	940,246	1,039,016	697,340	524,744	183,897	
營業損益	517,211	524,380	432,509	89,876	(79,373)	30,0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532	(18,868)	(114,708)	54,512	(346,574)	12,393	
稅前淨利	569,743	505,512	317,801	144,388	(425,947)	42,45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65,596	386,897	236,389	115,471	(395,065)	36,88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65,596	386,897	236,389	115,471	(395,065)	36,8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09	(5,994)	(3,782)	2,369	(1,351)	2,3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6,105	380,903	232,607	117,840	(396,416)	39,28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5,596	404,909	251,315	115,471	(395,065)	35,9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8,012)	(14,926)	—	—	883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466,105	401,261	247,940	117,840	(396,416)	38,247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20,358)	(15,333)	—	—	1,034	
每股盈餘(註1)	7.22	5.78	3.41	1.55	(5.33)	0.49	

註1：係追溯後。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2,602,510	2,868,376	2,389,844	2,529,386	3,294,736
營業毛利		951,991	914,938	776,641	422,147	294,485
營業損益		523,442	581,598	428,751	(25,876)	(125,1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301	(72,384)	(96,885)	156,478	(300,973)
稅前淨利		569,743	509,214	331,866	130,602	(426,09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65,596	404,909	251,315	115,471	(395,06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04,909	251,315	115,471	(395,0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09	(3,648)	(3,375)	2,369	(1,3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6,105	401,261	247,940	117,840	(396,41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5,596	404,909	251,315	115,471	(395,06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466,105	401,261	247,940	117,840	(396,4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1)		7.22	5.78	3.41	1.55	(5.33)

註1：係追溯後。

(三) 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邱政俊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邱政俊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政俊、吳世宗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74	24.61	19.93	31.77	31.93	27.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393.21	3,629.80	3,800.91	6,171.72	15,954.60	22,664.3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52.23	355.92	427.29	273.93	300.83	349.10
	速動比率(%)	598.66	280.43	267.63	108.88	157.13	214.31
	利息保障倍數	—	75,102	10,221	7,562	(9,152)	5,77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5	3.08	4.98	6.93	5.12	6.04
	平均收現日數	113	119	74	53	72	61
	存貨週轉率(次)	9.37	4.56	3.40	2.47	1.67	2.4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97	6.93	7.72	7.89	6.24	9.55
	平均銷貨日數	39	81	108	148	220	1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54.31	74.22	56.93	85.02	120.14	286.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5	1.07	1.19	1.33	0.98	1.1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10	13.11	6.73	3.29	(11.11)	4.6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報酬率	29.76	18.84	9.77	4.41	(16.46)	6.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1.30	71.75	44.81	19.18	(57.67)	22.98
	純益率(%)	17.89	12.24	5.58	2.44	(11.41)	3.94
	每股盈餘(元)	7.22	5.78	3.41	1.55	(5.33)	0.4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11	42.80	70.57	—	47.41	26.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7.61	86.85	88.37	48.42	46.52	52.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85	11.87	—	13.88	7.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9	1.49	2.03	6.30	—	4.2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2	0.95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159%：係因108年提列客訴損失而相對認列長期應付客訴賠償款，致長期負債大幅增加194,764仟元，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持續下降，以致該比率大幅增加。
- 2.速動比率增加44%：係因流動負債中之應付帳款大幅減少而回升。
- 3.應收帳款週轉率減少26%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36%：主係因108年度記憶體市場景氣欠佳，且我司進行策略調整，產品銷售組合及客戶組合因而與前期有所差異，致使影響收款狀況。
- 4.存貨週轉率減少33%、應付帳款週轉率減少21%、平均銷貨日數增加49%：108年記憶體市場需求持續降溫，致營業額下降，因此存貨週轉率及應付帳款週轉率下降，平均銷貨日數拉長為220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41%：主係因108年度提列折舊費用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下降所致。
- 6.總資產周轉率減少26%：108年記憶體市場需求持續降溫，營業額隨之下滑所致。
- 7.利息保障倍數減少221%、資產報酬率減少43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報酬率減少47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401%、純益率減少567%、每股盈餘減少444%：108年度因提列鉅額客訴損失，加以總體環境不利、記憶體市場需求疲軟及存貨水位偏高影響下，營運狀況未盡理想而產生淨損，致使獲利能力相關比率減少而為負值。
- 8.因108年度營運狀況不佳致營業損失而致營運槓桿度無法計算。

最近期與最近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42%：主係因109年第1季營運策略調整有成，股東權益數隨獲利而成長，該比率隨之增加。
- 2.速動比率增加36%：流動資產因109年第1季出售子公司24%股權產生之現金而增加，加上109年第1季償還短期借款致流動負債下降，速動比率因而回穩上升。
- 3.存貨週轉率增加46%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31%：109年記憶體市場需求逐漸回溫，加上公司致力於整體庫存之去化，以回到穩健之庫存水準，在庫存減少之影響下，存貨週轉率上升，平均銷貨日數減少為151天。

- 4.應付帳款週轉率增加53%：主要係109年第1季營運策略調整，維持穩健之庫存水準，因而影響應付帳款平均餘額，本比率隨之上升。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138%：主係因109年第1季營收狀況良好，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持續下降所致。
- 6.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皆由負轉正：主要係109年第1季銷售狀況良好，單季產生淨利，致獲利能力相關比率隨之上升成長，由負轉正。
- 7.毛利率增加30%：主要係本季營運策略調整收效，銷售產品組合不同所致。
- 8.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分別減少45%及48%：主要係109年第1季營運狀況佳，產生之應收帳款未收回以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17	15.17	10.44	33.75	31.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153.56	112,400.97	5,197.45	8,057.61	24,093.8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25.08	485.73	567.66	197.04	249.47
	速動比率(%)		573.39	413.71	402.33	72.73	121.28
	利息保障倍數		—	—	62,953	139,038	-11,9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5	2.98	3.40	5.72	6.12
	平均收現日數		113	123	108	64	60
	存貨週轉率(次)		9.37	7.71	3.55	1.79	2.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97	8.01	7.39	3.99	4.55
	平均銷貨日數		39	47	103	203	1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75.47	877.85	91.48	61.14	154.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5	1.13	0.81	0.74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07	15.98	8.53	3.36	-11.02
	權益報酬率(%)		29.76	18.84	9.77	4.41	-16.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1.30	72.28	46.79	17.35	-57.69
	純益率(%)		17.89	14.12	10.52	4.57	-11.99
	每股盈餘(元)		7.22	5.78	3.41	1.55	-5.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5.00	70.45	199.56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0.83	80.49	91.21	49.21	34.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15	17.66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2	1.28	1.48	—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0.9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199%：係因108年提列客訴損失而相對認列長期應付客訴賠償款，致長期負債大幅增加194,764仟元，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持續下降，以致該比率大幅增加。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增加27%及67%：主係因應付帳款大幅減少致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153%：主係因108年度提列折舊費用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下降所致。
- 4.總資產週轉率增加26%：個體營業收入因關係人交易增加而大增，致使總資產週轉率增加。
- 5.利息保障倍數減少109%、資產報酬率減少428%、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47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433%、純益率減少363%、每股盈餘減少444%：108年度因提列鉅額客訴損失，加以總體環境不利、記憶體市場需求疲軟及存貨水位偏高影響下，營運狀況未盡理想而產生淨損，致使獲利能力相關比率減少而為負值。
- 6.毛利率減少46%：主係因關係人交易、產品銷售組合及客戶組合變動致影響個體毛利率。
- 7.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29%：主係因108年度支付應付帳款及存出保證金並持續去化庫存所致。
- 8.因108年度營運狀況不佳致營業損失而致營運槓桿度無法計算。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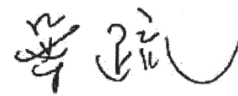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葉 疏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73 頁至第 14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141 頁至第 203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	108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358,881	2,428,115	(930,766)	(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788	14,854	(27,934)	(65)
無形資產		199,070	183,913	(15,157)	(8)
其他資產		266,210	550,143	283,933	107
資產總額		3,866,949	3,177,025	(689,924)	(18)
流動負債		1,226,193	807,128	(419,065)	(34)
非流動負債		2,285	207,340	205,055	8,974
負債總額		1,228,478	1,014,468	(214,010)	(17)
股本		752,805	738,535	(14,270)	(2)
資本公積		851,282	838,388	(12,894)	(2)
保留盈餘		1,058,957	602,576	(456,381)	(43)
其他權益		(13,327)	(5,696)	7,631	(57)
庫藏股票		(11,246)	(11,246)	-	-
股東權益總額		2,638,471	2,162,557	(475,914)	(1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 (1) 流動資產減少：主係因持續去化庫存，存貨減少至合理水位所致。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係因折舊提列所致。
- (3) 其他資產增加：係因提存客訴保證金及首次適用 IFRS16 增加使用權資產所致。
- (4) 流動負債減少：係因持續去化庫存致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 (5) 非流動負債增加：係因提列應付客訴賠償款所致。
- (6) 保留盈餘減少：主係因本年度虧損所致。
- (7) 其他權益增加：係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致員工未賺得酬勞減少。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	108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723,851	3,462,645	(1,261,206)	(27)
營業成本		4,026,511	2,937,901	(1,088,610)	(27)
營業毛利		697,340	524,744	(172,596)	(25)
營業費用		607,464	604,117	(3,347)	(1)
營業淨(損)利		89,876	(79,373)	(169,249)	(188)
營業外收支		54,512	(346,574)	(401,086)	(736)
稅前淨(損)利		144,388	(425,947)	(570,335)	(395)
所得稅費用(利益)		28,917	(30,882)	(59,799)	(207)
本期淨(損)利		115,471	(395,065)	(510,536)	(442)
其他綜合損益		2,369	(1,351)	(3,720)	(15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7,840	(396,416)	(514,256)	(43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淨(損)利、稅前淨(損)利、本期淨(損)利、綜合損益總額減少：108 年度記憶體市場需求疲軟及產品客訴事件，影響獲利能力，因而產生淨損。 (2) 營業外收支減少：主係因認列客訴賠償損失所致。 (3) 所得稅費用減少(利益增加)：因本期虧損致使產生所得稅利益。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如下：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產能規劃及過去歷史經驗而訂定年度目標，且本公司持續致力於研發新產品，以因應市場推陳出新之產品需求，藉以擴增產品線增加營收來源，本公司並將持續進行營運策略之調整，以配合銷售預估及產品發展規劃，進一步調控合理庫存水位。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業務行銷單位所提供之預計銷售資訊，配合生產營運之下單排程及品管工程之良率資訊，據以估算成本及費用，進一步使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	(763,333)	382,675	1,146,008
投資活動	10,157	(87,718)	(97,875)
融資活動	241,050	(259,868)	(500,918)
匯率變動影響	2,288	(2,870)	(5,158)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509,838)	32,219	542,057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流入增加主係因 108 年度持續去化庫存，存貨水位因而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流入減少主係因 108 年度因資金調度及投資規劃而投資於金融資產所致。

(3) 融資活動流出增加主係因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 未來一年(109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預計全年來自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4)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5)=(1)+(2)+(3)+(4)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84,264	306,140	(105,260)	(173,682)	611,462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流入：因本公司獲利狀況穩定，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B.投資活動流出：主係購置研發所需之測試設備、拓展中國市場業務及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C.融資活動流出：主係支付現金股利及償付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本公司最近年度尚無現金流量不足之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係 IC 設計公司，尚無購置重大機台設備或廠房之需求。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考量地區性特性，著重於當地資源之最大運用，以兼顧本業發展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8 年度認列 (損)益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P Memory Corp, USA	(167)	本公司支付該子公司技術服務費，以支應其相關支出。	持續評估該子公司之日常營運資金需求及費用支出。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2,718)	為大陸現有及潛在客戶提供在地之售前售後服務、研發適合當地市場之產品。	持續拓展中國市場發展機會，以逐步提升當地市場滲透率。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6,899	本公司透過該子公司轉投資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經考量集團營運規劃，已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出售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全數股權，同時喪失對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100% 持有之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之控制。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7,014	持續拓展中國市場業務機會。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4,718	透過資源整合增加技術優勢及提高競爭門檻。	為避免資源過於分散，將檢討投資策略，評估是否符合集團發展方向，以進一步決定有無必要進行調整。
ZENTEL JAPAN CORP.	13,948	本公司支付該子公司技術服務費，以支應當地研發團隊之相關支出；此外，為拓展日本市場，部分日本客戶由該子公司直接接單出貨，以進一步強化該子公司之業務功能。	已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ZENTEL JAPAN CORP. 24% 股權。持續評估該子公司之定位發展，以進一步決定有無必要進行調整。
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8,029)	持續拓展中國市場業務機會。	經考量集團營運規劃，已於 108 年 8 月 9 日決議清算，並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因應公司營運策略之調整轉換，將全面性檢討集團轉投資公司之營運績效，進一步評估並規劃後續調整作業，以避免資源過於分散，發揮轉投資之效益。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目前日常營運週轉均以自有資金為主，107 年度及 108 年利息支出分別為 1,935 仟元及 4,604 仟元，佔營收淨額分別為 0.04%及 0.13%，對公司損益影響極小。而利息收入則係閒置資金依銀行存款利率計算而生，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利息收入分別為 7,806 仟元及 3,652 仟元，佔營收淨額分別為 0.17%及 0.11%，對公司損益影響極小。

(2)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各項專案存、借款利率，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調整閒置資金部位，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係以美元計價，而進貨亦係以美元計價，透過自然避險及選擇持有強勢貨幣，以調節公司之匯兌損益；本公司 107 年度兌換利益 36,501 仟元及 108 年兌換損失 10,827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 0.77%及 0.31%。

(2)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取得衍生性金融商品承作額度，若有避險需求，將適時運用金融工具之操作，規避匯率變化之風險，而有鑑於美元持續走弱，財務單位已進行避險政策之檢討，評估將由專人進行外幣部位之避險，以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份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隨時就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應變，並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3. 通貨膨脹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顯著之通貨膨脹情形產生，本公司過去之合併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2)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因應集團間資金調度所需外，本公司尚無進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

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除了不斷地改進既有產品，以降低成本並提高產品相容性與穩定度；亦不斷投入市場分析與研發人力，著力開發支援客戶特殊應用規格而優化之客製 DRAM 產品，以增加優勢與提高競爭門檻。既有及新一代產品之應用產品面及延伸既有技術如下：

- A. 延伸可應用於穿戴式裝置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B. 延伸可應用於物聯網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C. 開發可應用於行動裝置相關之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D. 可應用於人工智能(AI)及區塊鏈之超高頻寬客製化記憶體。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市場變化及新產品的研發進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預計將可逐步提高研發費用，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並增加競爭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技術，並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以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亦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脈動，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並於日常作業即進行風險預防管理，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尚無擴充廠房之需求，故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由於國內專業 IC 設計業者多是採無自有晶圓廠之方式經營，IC 設計完後，需委由晶圓代工廠製造，由於在產製過程中，IC 設計公司需與晶圓代工廠在產能、製程、品質與交期等方面充分配合，因此多有集中單一或由少數晶圓代工廠商代工之特性，對晶圓廠代工之依賴甚深，有進貨集中之潛在風險。

因應措施：

本公司選擇全球知名優秀之晶圓代工廠為主要原料晶圓來源，並與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使產能配額能符合公司之需求，並提高晶圓供貨及交期之穩定度，以降低本公司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記憶體相關之積體電路晶片，目前出貨係以裸晶粒 (Known Good Die, KGD) 出貨至各大手機晶片大廠，再與其自有晶片進行封裝，因手機晶片市場佔有率多集中於少數廠商手中，而本公司推出之產品，為達迅速打入市場、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之目的，因此銷貨較為集中於手機晶片產業中之前幾大廠商。

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與現有客戶保持密切互動，以了解客戶需求，持續投入研發，領先同業推出新產品，並致力於拓展客源，降低銷貨客戶集中之情形。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並未有移轉本公司之股票，對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發生訴訟者	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訴訟相對人	訴訟開始日期	訴訟原因及過程
力積電子(股)公司	訴訟相對人對本公司銷售 NAND flash 產品主張侵害專利權	Kioxia Corporation	103 年 6 月	本件專利侵權訴訟現由三審審理中

鎧俠公司 (Kioxia Corporation, 原東芝公司 Toshiba Memory Corporation) 因認力積電子銷售之若干快閃記憶體產品侵害其台灣專利 154717 號及 I238412 號，於 103 年 6 月對上開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商，包括力積電子等 4 家公司及部分公司之負責人提起訴訟。

106 年 7 月一審判決命力積電子應與其他被告連帶給付原告約新台幣 99,822 仟元及利息，並負擔原告訴訟費用之二分之一。力積電子已於 106 年 7 月 27 日取得產品製造商出具之承諾書，承諾負擔上開賠償金額與相關法定遲延利息，共 115,185 仟元，並拋棄對力積電子之求償權，此外，該製造商並已提供與判決金額相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於法院供作擔保，以免原告於判決確定前聲請假執行。

經力積電子與其他被告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至二審，智慧財產法院已於 108 年 10 月以原告之專利無法據以實施及不具進步性為由，駁回其對被告之全部主張，即力積電子等被告不須支付損害賠償金，並得繼續生產銷售相關產品。原告於 108 年 11 月上訴至三審，其判決結果可能有所調整，目前尚難評估力積電子最後之損失金額。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說明：

本公司由資訊管理部負責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已有制訂「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強化同仁使用資訊硬體及軟體的控管，並建置防火牆及安裝防毒軟體，以管控及維持公司電腦、郵件及 ERP 系統正常之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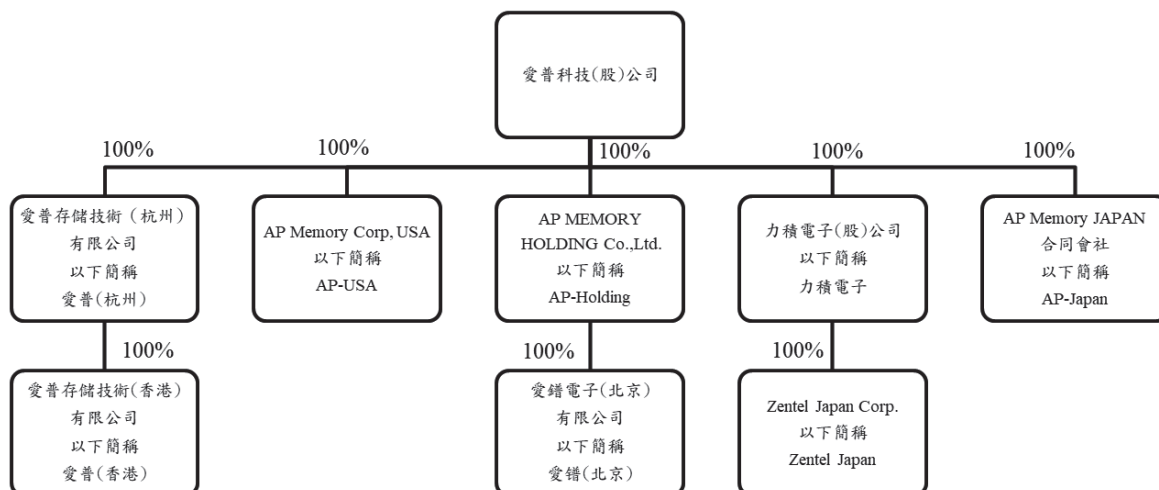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P-USA	101.02	Suite 251, BG Plaza, 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97005, USA	US\$2,000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AP-Holding (註1)	104.04	P.O.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 1,000	投資相關業務
愛鐸(北京) (註1)	104.10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白家疃尚峰園1號樓5層615	US\$ 850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愛普(杭州)	107.06	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西興街道江陵路1782號1幢20層2005、2006室	US\$ 1,000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力積電子	91.12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一號八樓之一	NTD 400,000	積體電路之開發、研究及銷售
Zentel Japan	92.01	日本東京港都區新橋六丁目21番3號	JPY 1,774,924	積體電路之開發、設計及銷售
AP-Japan	108.09	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東町5-5	- (註2)	積體電路之銷售
愛普(香港)	108.10	Rm.19C, Lockhart Ctr., 301-307 Lockhart Rd., Wan Chai, Hong Kong.	- (註2)	積體電路之銷售

註1：為配合營運調整，於109年3月2日決議出售AP-HOLDING 100%股權，並於109年3月20日以美金230仟元完成股權交割。

註2：該子公司已完成設立，惟尚未進行實際資本金注資作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出資比例
AP-USA	Director	馬林 (註1)	—	—
AP-Holding (註3)	董事	林郁昕 (註1)	—	—
愛鐸(北京) (註3)	董事	林郁昕 (註1)	—	—
	監察人	顧峻 (註1)	—	—
	總經理	王峰 (註1)	—	—
愛普(杭州)	董事	顧峻 (註1)	—	—
	監察人	陳文良 (註1)	—	—
	總經理	范煜川 (註1)	—	—
力積電子	董事長	顧峻 (註1)	—	—
Zentel Japan	董事長	黃啟宏	—	—
	董事	陳文良	—	—
	董事	顧峻	—	—
	董事	林國雄		
	董事	馬佐平		
	監察人	林郁昕	—	—
AP-Japan	董事	顧峻		
愛普(香港)	董事	顧峻 (註1)		

註1：為愛普科技(股)公司之法人代表。

註2：為力積電子(股)公司之法人代表。

註3：為配合營運調整，於109年3月2日決議出售 AP-HOLDING 100%股權，並於109年3月20日以美金230仟元完成股權交割。

5.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範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包含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服務、設計、銷售、技術諮詢與服務。

6.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之關聯性：透過本公司進行各關係企業間通路銷售分配之業務合作。

7.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年12月31日/108年度
單位：仟元；幣別：除另外敘明者，為新台幣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AP-USA	US\$ 2,000	48,779	2,646	46,133	72,911	(225)	(167)	-
AP-Holding	US\$ 1,000	13,707	-	13,707	-	(28)	6,899	-
愛鐸(北京)	US\$ 850	16,092	6,722	9,370	14,848	(303)	7,014	-
愛普(杭州)	US\$ 1,000	86,527	69,806	16,721	148,465	(3,124)	(2,718)	-
力積電子	400,000	608,003	181,012	426,991	878,905	(15,941)	(13,318)	(0.23)
Zentel Japan	JPY 1,774,924	228,042	169,406	58,636	329,513	14,010	13,948	-
AP-Japan (註)	-	-	-	-	-	-	-	-
愛普(香港) (註)	-	-	-	-	-	-	-	-

註：該子公司已完成設立，惟尚未進行實際資本金注資作業。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73 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1,130,802 仟元，佔總資產 36%，金額係屬重大，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六)、附註五之(一)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是以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該等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驗證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其他事項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表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

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會計師 吳 世 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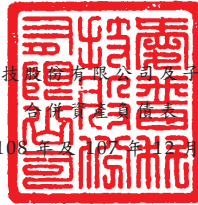
吳 世 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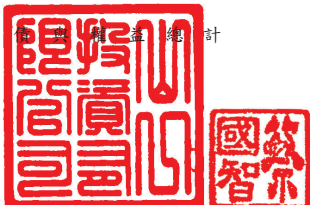
普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84,264	18		\$ 552,045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0,003	1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3,225	-		3,195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及二二)	-	-		136,741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二二及二九)	588,346	18		626,832	1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60,134	2		13,756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130,802	36		1,880,601	4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31,341	1		145,711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428,115	76		3,358,881	8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5,179	1		-	-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6,08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82,525	3		81,84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4,854	1		42,788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23,026	1		-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五)	76,204	2		76,204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07,709	3		122,866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74,075	2		40,65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844	-		3,31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九)	206,686	7		8,221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09,728	4		132,178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48,910	24		508,068	13	
1XXX	資 產 總 計	\$ 3,177,025	100		\$ 3,866,94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300,000	9		\$ 450,000	12	
2170	應付帳款	307,382	10		634,732	1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42,760	5		107,44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08	-		13,41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13,153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及二二)	43,725	1		20,60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07,128	25		1,226,193	3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3,602	-		2,28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8,974	1		-	-	
2612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九)	194,764	6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07,340	7		2,285	-	
2XXX	負債總計	1,014,468	32		1,228,478	32	
	權益(附註四、二一及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738,535	23		752,805	19	
3200	資本公積	838,388	26		851,282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992	9		271,44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25	-		5,59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359	10		781,918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02,576	19		1,058,957	2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76)	-		(3,225)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20)	-		(10,10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5,696)	-		(13,327)	-	
3500	庫藏股票	(11,246)	-		(11,246)	-	
3XXX	權益總計	2,162,557	68		2,638,471	6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177,025	100		\$ 3,866,949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 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3,462,645	100	\$ 4,723,851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及二三)	<u>2,937,901</u>	<u>85</u>	<u>4,026,511</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524,744</u>	<u>15</u>	<u>697,340</u>	<u>15</u>
	營業費用 (附註四、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85,491	2	83,646	2
6200	管理費用	86,488	3	90,79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9,294	12	433,617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u>2,844</u>	<u>-</u>	<u>(59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04,117</u>	<u>17</u>	<u>607,464</u>	<u>13</u>
6900	營業淨 (損) 利	<u>(79,373)</u>	<u>(2)</u>	<u>89,876</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 (附註四及二十)	389	-	494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附註四及十二)	8,605	-	12,577	-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四)	3,652	-	7,806	-
7210	處分待出售不動產利益 (附註四及十三)	-	-	2,511	-
7230	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 淨額 (附註四、二三及三二)	<u>(10,827)</u>	<u>-</u>	<u>36,501</u>	<u>1</u>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附註四)	57	-	1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10	利息費用	(\$ 4,604)	-	(\$ 1,935)	-
7020	其他損失 (附註十九)	(342,309)	(10)	-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附註四)	-	-	(3,456)	-
7625	處分投資損失 (附註十 一)	(1,537)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46,574)	(10)	54,512	1
7900	稅前淨 (損) 利	(425,947)	(12)	144,388	3
7950	所得稅利益 (費用) (附註 四、五及二四)	30,882	1	(28,917)	(1)
8200	本年度淨 (損) 利	(395,065)	(11)	115,471	2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二 一)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51)	-	2,36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351)	-	2,36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96,416)	(11)	\$ 117,840	2
	每股 (虧損) 盈餘 (附註二 五)				
9750	基 本	(\$ 5.33)		\$ 1.55	
9850	稀 釋	(\$ 5.33)		\$ 1.53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千元

愛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歸屬		於本公司		業		主		之		權		總額			
	普通股 股款(存股)	709,293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二一) 及二一)	826,272	保留盈餘 (附註四及二一) 及二一)	246,314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四及二一) 及二一)	2,218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及二一) 及二一)	1,085,893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5,594		員工未賺得酬勞 (附註四及二一)	24,116	庫藏股 (附註四及二一)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709,293	826,272	246,314	2,218	1,085,893	5,594	18,522	24,116	-	-	-	-	-	-	2,597,342
B1	106年底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25,131	-	-	-	-	-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376	-	-	-	-	-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6,805	-	-	-	-	-	-	-	-	-	106,805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35,602	-	-	-	-	-	-	-	-	-	-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3,560	-	-	-	-	-	-	-	-	-	-	-	-	-	-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3,816	-	-	-	-	-	-	-	-	-	-	-	-	13,816
D1	107年度淨利	-	-	-	-	-	115,471	-	-	-	-	-	-	-	-	115,471
D3	107年底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2,369	-	-	-	-	-	2,369
D5	107年底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2,369	-	-	-	-	-	2,369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685	6,850	2,251	-	-	-	-	-	-	-	-	-	-	-	9,10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	1,060	8,943	-	-	-	-	-	-	-	8,420	-	-	-	18,423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	-	(11,246)	-	(11,246)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75,280	752,805	851,282	271,445	5,594	1,058,957	781,918	10,102	13,327	(3,225)	(10,102)	(11,246)	(11,246)	2,638,471	
B1	107年底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1,547	-	-	-	-	-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369	-	-	-	-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7,539	-	-	-	-	-	-	-	-	-	37,539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3,172	-	-	-	-	-	-	-	-	-	-	-	3,172
D1	108年度淨損	-	-	-	-	-	-	395,065	-	-	-	-	-	-	-	(395,065)
D3	108年底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351)	-	-	-	-	-	(1,351)
D5	108年底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351)	-	-	-	-	-	(1,351)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79	790	903	-	-	-	-	-	-	-	-	-	-	-	1,693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60)	(421)	-	-	-	-	120	-	-	120	-	-	-	(36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8,862	-	-	8,862	-	-	-	8,862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	(55,325)	-	-	(55,325)
L3	庫藏股註銷	(1,500)	(15,000)	(16,548)	-	-	-	(23,777)	-	-	-	-	-	55,325	-	-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73,853	738,535	838,388	282,992	3,225	602,576	316,359	1,120	5,696	(4,576)	(1,120)	(11,246)	(11,246)	2,162,557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425,947)	\$ 144,38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2,844	(597)
A20100	折舊費用	52,424	34,184
A20200	攤銷費用	27,045	14,30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評價利益	(3)	-
A20900	利息費用	4,604	1,935
A21200	利息收入	(3,652)	(7,80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673	32,23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8,605)	(12,57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3,456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511)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1,537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36	162,98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8,422	(8,443)
A29900	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63,094	(159,45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344)	5,224
A31200	存 貨	747,763	(1,101,311)
A31240	其他資產	134,470	(57,789)
A31990	存出保證金	(200,000)	-
A32150	應付帳款	(326,329)	253,2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2,281)	4,4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23,122</u>	<u>9,903</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20,182	(684,09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03	7,88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597)	(1,86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35,613)</u>	<u>(85,26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82,675</u>	<u>(763,33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179)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10)	(52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	1,800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48,62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90)	(12,00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35	1,40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824)	(34,66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70)	49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u>7,920</u>	<u>5,04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7,718)</u>	<u>10,15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0,000)	35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8,69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7,539)	(106,805)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693	9,10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55,325)</u>	<u>(11,24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59,868)</u>	<u>241,05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870)</u>	<u>2,28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2,219	(509,83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52,045</u>	<u>1,061,88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84,264</u>	<u>\$ 552,045</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自 105 年 5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57%，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 給付總額	\$ 27,220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2,024)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u>\$ 25,196</u>
按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租賃 負債餘額	<u>\$ 24,546</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租賃款	\$ 1,814	(\$ 1,814)	\$ -
使用權資產	-	26,360	26,360
資產影響	<u>\$ 1,814</u>	<u>\$ 24,546</u>	<u>\$ 26,360</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7,870	\$ 17,87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676	6,676
負債影響	<u>\$ -</u>	<u>\$ 24,546</u>	<u>\$ 24,546</u>

(二) 109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及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

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四) 租賃

108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

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請詳附註二四。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18	\$ 17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24,186	551,87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附買回債券	59,960	-
	<u>\$ 584,264</u>	<u>\$ 552,04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5%~0.48%	0%~0.4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07年12月31日：無）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30,003</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海寧常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	\$ 30,02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二）	<u>15,150</u>
	<u>\$ 45,179</u>

（一）本公司於108年8月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海寧長盟」）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6,900仟元，占總出資額24.64%，本公司未具有影響攸關活動之能力，故不具相關重大影響力。

（二）本公司於108年8月投資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1,500仟股，取得力積電已發行之股份0.048%，計新台幣15,150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u>3,225</u>	\$ <u>3,195</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u>6,080</u>	\$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u>	\$ <u>136,741</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91,084	\$ 626,832
減：備抵損失	(<u>2,738</u>)	<u>-</u>
	<u>\$ 588,346</u>	<u>\$ 626,832</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56,485	\$ 13,751
應收進貨折讓款	3,568	-
其他	<u>81</u>	<u>5</u>
	<u>\$ 60,134</u>	<u>\$ 13,756</u>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

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360天	逾期超過36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500,595	\$ 65,318	\$ 17,877	\$ 4,556	\$ -	\$ -	\$ 2,738	\$591,0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2,738)	(2,738)
攤銷後成本	<u>\$500,595</u>	<u>\$ 65,318</u>	<u>\$ 17,877</u>	<u>\$ 4,556</u>	<u>\$ -</u>	<u>\$ -</u>	<u>\$ -</u>	<u>\$588,346</u>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360天	逾期超過36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418,079	\$140,112	\$ 28,837	\$ -	\$ 39,804	\$ -	\$ -	\$626,8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418,079</u>	<u>\$140,112</u>	<u>\$ 28,837</u>	<u>\$ -</u>	<u>\$ 39,804</u>	<u>\$ -</u>	<u>\$ -</u>	<u>\$626,83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 59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844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597)
外幣換算差額	(106)	-
年底餘額	<u>\$ 2,738</u>	<u>\$ -</u>

十、存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86,789	\$ 593,868
在製品	366,026	571,495
原料	<u>377,987</u>	<u>715,238</u>
	<u>\$ 1,130,802</u>	<u>\$ 1,880,601</u>

108及107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937,901仟元及4,026,511仟元。

108 及 107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036 仟元及跌價損失 162,984 仟元。

十一、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100%	100%	(1)
本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HOLDING」)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2)
本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力積電子」)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100%	100%	(3)
本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以下稱「杭州愛普」)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100%	100%	(4)
本公司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以下稱「日本愛普」)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5)
AP-HOLDING	愛譜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以下稱「北京愛譜」)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100%	100%	(6)
力積電子	ZENTEL JAPAN CORP. (以下稱「日商ZENTEL」)	積體電路之設計及開發	100%	100%	(7)
力積電子	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稱「深圳力積」)	積體電路之銷售	-	100%	(8)
杭州愛普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稱「香港愛普」)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9)

- (1)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2,000 仟元。
- (2)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北京愛譜。AP-HOLDING 已於 104 年 4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1,000 仟元。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 日決議出售 AP-HOLDING 100% 股權，並以 109 年 3 月 20 日為股權交割日。
- (3) 為整合資源發揮規模經濟綜效，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公開收購力積電子普通股股份，截至收購期間屆滿日，共收購力積電子 55.24% 之股權，收購價金共 544,291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相關規定，採行以

現金為對價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力積電子剩餘已發行之股份 44.76%，收購價金為 441,040 仟元，至此本公司已收購力積電子 100%之股權。力積電子係從事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力積電子為營運規劃並提昇資金運用效益所需，經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279,5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1.14%，減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0,000 仟元。

- (4)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杭州子公司，並於 107 年 6 月、12 月及 108 年 3 月分別匯入資本美金 500 仟元、250 仟元及 250 仟元。杭州愛普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截止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仟元。
- (5) 日本愛普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其目的係為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 (6) 北京愛鐸於 104 年 10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AP-HOLDING 已匯入資本美金 850 仟元。
- (7) 日商 ZENTEL 於 92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開發及設計。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日商 ZENTEL 之實收資本額為日幣 90,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 日決議以美金 6,000 仟元出售日商 ZENTEL 24%股權。合併公司以 109 年 1 月 2 日為交易基準日完成相關股權之出售。
- (8) 力積電子於 104 年 4 月投資設立深圳力積，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合併公司考量集團營運規劃，於 108 年 8 月 9 日決議清算深圳力積，並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產生處分損失 1,537 仟元。
- (9) 杭州愛普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杭州愛普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來揚科技」)	\$ 82,525	\$ 81,840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8,605	\$ 12,577
綜合損益總額	\$ 8,605	\$ 12,577

合併公司對來揚科技之持股比例為 30%。取得來揚科技所產生之商譽 2,610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 器 設 備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5,453	\$ 3,599	\$ 12,175	\$ 2,073	\$ 123,300
增 添	1,078	5,280	2,305	3,343	12,006
處 分	(1,000)	(443)	(6,920)	-	(8,363)
淨兌換差額	345	18	57	(27)	39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105,876</u>	<u>8,454</u>	<u>7,617</u>	<u>5,389</u>	<u>127,336</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48,372	1,370	4,918	299	54,959
折舊費用	28,852	1,907	2,062	1,363	34,184
處 分	(1,000)	(443)	(3,464)	-	(4,907)
淨兌換差額	285	11	18	(2)	31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76,509</u>	<u>2,845</u>	<u>3,534</u>	<u>1,660</u>	<u>84,54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9,367</u>	<u>\$ 5,609</u>	<u>\$ 4,083</u>	<u>\$ 3,729</u>	<u>\$ 42,788</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5,876	\$ 8,454	\$ 7,617	\$ 5,389	\$ 127,336
增 添	3,513	529	71	477	4,590
淨兌換差額	(79)	(33)	(69)	(51)	(23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109,310</u>	<u>8,950</u>	<u>7,619</u>	<u>5,815</u>	<u>131,694</u>
<u>累計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76,509	2,845	3,534	1,660	84,548
折舊費用	25,805	3,055	1,733	1,832	32,425
淨兌換差額	(62)	(24)	(27)	(20)	(13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102,252</u>	<u>5,876</u>	<u>5,240</u>	<u>3,472</u>	<u>116,840</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7,058</u>	<u>\$ 3,074</u>	<u>\$ 2,379</u>	<u>\$ 2,343</u>	<u>\$ 14,85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至5年
電腦通訊設備	3至7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租賃改良	3至5年

合併公司於106年10月2日經董事會通過出售新竹科學園區之建物，並於106年10月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後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待出售不動產已於107年第1季處分，認列之處分待出售不動產利益為2,511仟元。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23,026</u>
	<u>108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7,51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9,999</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3,153</u>
非流動	<u>\$ 8,97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68%~3.58%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4,41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3,10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若干車位及公務車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20,255
1~2年	<u>6,965</u>
	<u>\$ 27,220</u>

十五、商 譽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76,204</u>	<u>\$ 76,204</u>

合併公司於108及107年底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力積電子及其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分別為615,340仟元及2,011,342仟元，仍大於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力積電子及其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5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108及107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16.65%及13%予以計算，超過5年之現金流量皆以零成長率外推。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群組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u>成 本</u>	<u>電 腦 軟 體</u>	<u>技 術 授 權</u>	<u>客 戶 關 係</u>	<u>合 計</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9,178	\$ 114,586	\$ 789	\$ 154,553
本年度增加	34,668	-	-	34,668
淨兌換差額	<u>1,225</u>	<u>-</u>	<u>-</u>	<u>1,22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5,071</u>	<u>\$ 114,586</u>	<u>\$ 789</u>	<u>\$ 190,446</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客戶關係	合計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8,595	\$ 13,369	\$ 87	\$ 52,051
攤銷費用	2,770	11,459	75	14,304
淨兌換差額	<u>1,225</u>	<u>-</u>	<u>-</u>	<u>1,22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2,590</u>	<u>\$ 24,828</u>	<u>\$ 162</u>	<u>\$ 67,580</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32,481</u>	<u>\$ 89,758</u>	<u>\$ 627</u>	<u>\$ 122,866</u>
<u>成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75,071	\$ 114,586	\$ 789	\$ 190,446
本年度增加	10,824	-	-	10,824
內部移轉	1,064	-	-	1,064
淨兌換差額	<u>(192)</u>	<u>-</u>	<u>-</u>	<u>(192)</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86,767</u>	<u>\$ 114,586</u>	<u>\$ 789</u>	<u>\$ 202,142</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42,590	\$ 24,828	\$ 162	\$ 67,580
攤銷費用	15,511	11,459	75	27,045
淨兌換差額	<u>(192)</u>	<u>-</u>	<u>-</u>	<u>(192)</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7,909</u>	<u>\$ 36,287</u>	<u>\$ 237</u>	<u>\$ 94,433</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28,858</u>	<u>\$ 78,299</u>	<u>\$ 552</u>	<u>\$ 107,70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技術授權	10年
客戶關係	10.5年

十七、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留抵稅額	\$ 12,434	\$ 75,087
光罩及探針卡	8,137	55,961
預付貨款	3,599	3,599
其他	<u>7,171</u>	<u>11,064</u>
	<u>\$ 31,341</u>	<u>\$ 145,71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光罩及探針卡	\$ 103,221	\$ 128,384
預付軟體使用費	<u>6,507</u>	<u>3,794</u>
	<u>\$ 109,728</u>	<u>\$ 132,178</u>

十八、借 款

短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300,000</u>	<u>\$ 450,000</u>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5% ~ 1.20% 及 1.10% ~ 1.28%。

十九、其他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1)	\$ 100,000	\$ -
應付光罩及探針卡	17,929	47,916
應付員工酬勞	7,570	20,353
應付休假給付	7,304	7,288
應付勞務費用	3,191	11,149
應付勞健保	1,926	-
應付退休金	1,738	2,068
應付董事酬勞	1,000	1,000
應付薪資及獎金	620	369
其 他	<u>1,482</u>	<u>17,298</u>
	<u>\$ 142,760</u>	<u>\$ 107,441</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2)	\$ 30,260	\$ -
代收 款	6,839	4,191
合約負債	6,546	1,507
存入保證金	-	14,903
其 他	<u>80</u>	<u>2</u>
	<u>\$ 43,725</u>	<u>\$ 20,603</u>

(接次頁)

(承前頁)

<u>非流動</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應付款(1)		
應付客訴賠償款	<u>\$ 194,764</u>	<u>\$ -</u>

1. 本公司因特定批次客製產品規格問題造成客訴，經與受損客戶協商後於 108 年第一季間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仟元，並分三年以後續往來貨款折抵賠償，並提存 200,000 仟元之保證金予相關客戶，做為負債清償前之擔保。截至 108 年底，尚有 294,764 仟元之負債待清償。
2. 預收款項 30,260 仟元係出售日商 ZENTEL 之預收股款，出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力積電子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確定福利計畫

力積電子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力積電子於 107 年起已無適用舊制之退休金勞工，於 107 年 5 月 9 日經新竹縣政府府勞資字第 1070058669 號核准，並於 107 年 5 月結清該退休金帳戶及註銷，領回金額共 1,373 仟元，結清利益 410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3,853</u>	<u>75,280</u>
已發行股本	<u>\$ 738,535</u>	<u>\$ 752,8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79 仟股 685 仟股。

本公司於 107 年度經董事會於金管會核准額度內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 仟股，並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 3,560 仟股，該案已於 107 年 7 月 19 日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9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u>\$ 606,789</u>	<u>\$ 622,434</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	168,518	166,145
已既得之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43,124	32,36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67	467
員工認股權失效	1,864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		
<u>值之變動數</u>	<u>6,421</u>	<u>4,915</u>
	<u>220,394</u>	<u>203,89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6,734	\$ 9,30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4,471</u>	<u>15,649</u>
	<u>11,205</u>	<u>24,954</u>
	<u>\$ 838,388</u>	<u>\$ 851,28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執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既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員工認股權失效及認列對於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 20%。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6 日及 107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1,547</u>	<u>\$ 25,131</u>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u>(\$ 2,369)</u>	<u>\$ 3,376</u>
現金股利	<u>\$ 37,539</u>	<u>\$106,805</u>
股票股利	<u>\$ -</u>	<u>\$ 35,602</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0.5	\$ 1.5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0.5

107 年度每股股利因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買回庫藏股，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0.51023481 元。

106 年度每股股利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1.49137055 元，股票股利調整為 0.49712351 元。

有關 108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u>\$ 5,594</u>	<u>\$ 2,218</u>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 (迴轉)		
提列數	<u>(2,369)</u>	<u>3,376</u>
年底餘額	<u>\$ 3,225</u>	<u>\$ 5,594</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u>(\$ 3,225)</u>	<u>(\$ 5,594)</u>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u>(1,977)</u>	<u>966</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u>626</u>	<u>1,403</u>
年底餘額	<u>(\$ 4,576)</u>	<u>(\$ 3,225)</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0,102)	(\$ 18,522)
本年度發行	-	(10,00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8,862	18,42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20	-
年底餘額	(\$ 1,120)	(\$ 10,102)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買回以註銷(仟股)	合計(仟股)
108年1月1日股數	258	-	258
本年度增加	-	1,500	1,500
本年度減少	-	(1,500)	(1,500)
108年12月31日股數	<u>258</u>	<u>-</u>	<u>258</u>
107年1月1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u>258</u>	<u>-</u>	<u>-</u>
107年12月31日股數	<u>258</u>	<u>-</u>	<u>258</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107年10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107年10月9日至107年12月8日，買回之股數258仟股，買回價格11,246仟元。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8年5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108年5月15日至108年7月12日，買回之股數1,500仟股，買回價格55,325仟元；本公司於108年8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1,500仟股，並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前述公司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3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股份，應辦理銷

除股份並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二、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167,524	\$ 4,545,765
勞務收入	270,478	138,279
其他收入	<u>24,643</u>	<u>39,807</u>
	<u>\$ 3,462,645</u>	<u>\$ 4,723,851</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參閱附註四之(十三)說明。

(二) 合約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九)	<u>\$ 588,346</u>	<u>\$ 763,573</u>	<u>\$ 598,575</u>
合約負債(附註十九)			
商品銷貨	<u>\$ 6,546</u>	<u>\$ 1,507</u>	<u>\$ 2,504</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507</u>	<u>\$ 2,504</u>

二三、本年度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425	\$ 34,184
使用權資產	19,999	-
其他無形資產	<u>27,045</u>	<u>14,304</u>
	<u>\$ 79,469</u>	<u>\$ 48,48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27,031	\$ 9,748
營業費用	<u>25,393</u>	<u>24,436</u>
	<u>\$ 52,424</u>	<u>\$ 34,18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3,011	\$ 137
營業費用	<u>24,034</u>	<u>14,167</u>
	<u>\$ 27,045</u>	<u>\$ 14,304</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二十)	<u>\$ 14,772</u>	<u>\$ 14,321</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11,673</u>	<u>32,239</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43,839	326,137
勞健保費用	29,981	27,424
其他用人費用	<u>14,046</u>	<u>14,917</u>
	<u>387,866</u>	<u>368,47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14,311</u>	<u>\$ 415,038</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96,638	\$ 89,072
營業費用	<u>317,673</u>	<u>325,966</u>
	<u>\$ 414,311</u>	<u>\$ 415,038</u>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108年3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員工酬勞	<u>107年度</u> 7.0621%
------	-------------------------

董事酬勞	0.7062%
<u>金額</u>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	\$ 10,000
董事酬勞	1,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5,696	\$ 272,54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6,523)	(236,042)
淨（損失）利益	(<u>\$ 10,827</u>)	<u>\$ 36,501</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02)	(\$ 42,6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040)
以前年度之調整	(717)	1
	(<u>1,219</u>)	(<u>50,71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2,101	18,878
稅率變動	-	2,924
	<u>32,101</u>	<u>21,80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0,882</u>	(<u>\$ 28,917</u>)

會計（損失）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利	(<u>\$ 425,947</u>)	<u>\$ 144,388</u>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85,189	(\$ 60,503)
稅上不可扣抵之費損	(58,953)	-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3,438	6,94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8,086)	29,751
免稅所得	11	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040)
稅率變動	-	2,92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717)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0,882</u>	<u>(\$ 28,917)</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其適用之稅率自 107 年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517	\$ 1,523	\$ 2,040
應付休假給付	1,457	3	1,46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683	442	39,125
虧損扣抵	-	31,450	31,450
	<u>\$ 40,657</u>	<u>\$ 33,418</u>	<u>\$ 74,07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	\$ 1,946	\$ 1,946
兌換利益	2,285	(629)	1,656
	<u>\$ 2,285</u>	<u>\$ 1,317</u>	<u>\$ 3,602</u>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1,007	(\$ 490)	\$ 517
應付休假給付	1,035	422	1,45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4,769</u>	<u>23,914</u>	<u>38,683</u>
	<u>\$ 16,811</u>	<u>\$ 23,846</u>	<u>\$ 40,65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u>\$ 241</u>	<u>\$ 2,044</u>	<u>\$ 2,285</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未認列及未使用）		
118 年度到期	<u>\$ 101,744</u>	<u>\$ -</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00,730</u>	<u>\$ 386,53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5.33)</u>	<u>\$ 1.55</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5.33)</u>	<u>\$ 1.53</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本年度淨（損）利</u>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u>(\$395,065)</u>	<u>\$ 115,47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106	74,5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82
員工酬勞	-	28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5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4,106</u>	<u>75,5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8年度為虧損，由於流通在外潛在普通股於計算每股虧損時具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給 予 日	108.12.20	108.04.26	107.11.09	106.01.25	105.08.01	103.11.30
董事會通過日期	108.04.26	107.08.08	107.08.08	105.11.03	105.04.11 (註1)	103.07.07
給予單位	750,000	8,000	692,000	680,000	300,000	1,800,000
行使價格(元) (註2)	83.7	43.85	44.8	81.70	10	36.76
每單位認股 給予對象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既得條件(註3)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40% 3年 30% 4年 30%	2年 100%	3個月 40% 2年 30% 3年 30%
存續期間(年)	10	10	10	10	5	6

註1：於105年5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並經金管會於105年7月5日核准申報生效。

註2：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其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超過規定比率者，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註3：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計算。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408,000	\$ 54.25	1,401,000	\$ 41.35
本年度給與	758,000	83.27	692,000	44.80
本年度失效	(454,000)	64.26	-	-
本年度執行	(79,000)	21.44	(685,000)	13.29
年底流通在外	<u>1,633,000</u>	65.97	<u>1,408,000</u>	54.25
年底可執行	<u>216,400</u>	57.18	<u>131,000</u>	15.65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27.38</u>		<u>\$ 15.23</u>	

於 108 及 107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56.80 元及 78.85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103.11.30	\$ 15.46	0.92	103.11.30	\$ 15.65	1.92
106.01.25	73.18	7.13	106.01.25	74.07	8.13
107.11.09	44.26	8.85	107.11.09	44.80	9.85
108.04.26	43.32	9.32			
108.12.20	83.70	9.97			

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12 月及 107 年 11 月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8年12月	108年4月	107年11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22.31~32.72元	11.32~16.94元	12.38~17.95元
執行價格	83.70元	43.85元	44.80元
預期波動率	42.28%	42.23%	43.61%
預期存續期間	6~7.5年	6~7.5年	6~7.5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60%~0.63%	0.65%~0.70%	0.88%~0.9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8及107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666仟元及3,895仟元。

108及107年度給予子公司員工認股權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506仟元及9,921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	104.6.23	105.5.27	106.6.19
發行股數(仟股)	1,200	500	500
發行金額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日期	104.08.10	105.07.05	106.07.18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108年8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仟股並予以註銷。

108及107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情形如下：

	股 數 (仟 股)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流通在外股數	200	309
本年度給予	-	106
本年度既得	(141)	(215)
本年度註銷	(6)	-
年底餘額	<u>53</u>	<u>200</u>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董事會決議日期	給予日／基準日	給予日 每股公允 價值	履約價格	數量 (仟股)	既得期間
106.12.21	107.1.22	88.50	-	15	2年
107.03.16	107.3.28	103.00	-	23	2年
107.04.30	107.5.15	87.50	-	15	2年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501 仟元及 18,423 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及短期借款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 -	\$ 30,003
權益工具投資	-	-	45,179	45,179
	<u>\$ 30,003</u>	<u>\$ -</u>	<u>\$ 45,179</u>	<u>\$ 75,182</u>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無)

108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u>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u>45,179</u>
年底餘額	<u>\$ 45,179</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權益工具投資

為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公司近期籌資活動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權益工具投資	45,17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1)	1,392,250	1,327,03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944,906	1,192,17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與成本金額中有九成以上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i)	\$ 30,941	\$ 22,540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9,265	\$ 3,195
－金融負債	322,127	4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24,164	551,841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2,621 仟元及 2,759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 108 年度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75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

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少數客戶，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超過其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8年12月31日
A 客戶	\$ 83,233
B 客戶	71,206
C 客戶	<u>59,576</u>
	<u>\$ 214,015</u>
	107年12月31日
D 客戶	\$ 169,586
E 客戶	<u>137,159</u>
	<u>\$ 306,745</u>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合併公司有充足之流動性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需求。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現金與約當現金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並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適時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

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8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348,010	\$ 102,240	\$ 194,764	\$ -
租賃負債	2.43	4,661	8,846	9,161	-
固定利率工具	1.10	<u>300,502</u>	<u>-</u>	<u>-</u>	<u>-</u>
		<u>\$ 653,173</u>	<u>\$ 111,086</u>	<u>\$ 203,925</u>	<u>\$ -</u>

107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755,590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18	<u>410,955</u>	<u>40,041</u>	<u>-</u>	<u>-</u>
		<u>\$ 1,166,545</u>	<u>\$ 40,041</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於雙方同意下，得 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300,000	\$ 450,000
— 未動用金額	<u>910,000</u>	<u>610,000</u>
	<u>\$ 1,210,000</u>	<u>\$ 1,060,000</u>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融資額度足以支應營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來揚科技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u>\$ 10,325</u>	<u>\$ 42,64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並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40</u>	<u>\$ 2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及107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071	\$ 47,676
退職後福利	1,191	1,706
股份基礎給付	607	5,202
	<u>\$ 36,869</u>	<u>\$ 54,58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3,225</u>	<u>\$ 3,195</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Toshiba Memory Corporation，於108年10月更名為Kioxia Corporation(以下簡稱鎧俠股份有限公司)為我國154717號及I238412號專利所有人，因認力積電子銷售之若干快閃記憶體產品侵害其上開專利權，乃對上開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商，包括力積電子等4家公司及部分公司之負責人提起訴訟。

該案一審判決命力積電子應與其他被告連帶給付原告新台幣 99,822 仟元，及自 103 年 6 月 4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並負擔原告訴訟費用之二分之一。

力積電子於 106 年 7 月 27 日取得產品製造商出具之承諾書，承諾負擔上開賠償金額與相關法定遲延利息，共 115,185 仟元，並拋棄對力積電子之求償權，此外，該製造商並已提供與判決金額相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於法院供作擔保，以免原告於判決確定前聲請假執行。

力積電子與其他被告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 108 年 10 月 16 日宣示二審判決，駁回鎧俠股份有限公司對力積電子等被告之全部主張後，鎧俠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對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目前該案件尚未開庭審理。合併公司經評估前述事件對目前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9,398	29.98	(美金：新台幣)	\$	881,298		
美 金		1,271	108.6232	(美金：日圓)		38,104		
						<u>\$ 919,40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028	29.98	(美金：新台幣)	\$	<u>300,636</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0,807	30.715 (美金：新台幣)	\$ 946,233
美 金		88	6.8632 (美金：人民幣)	2,692
美 金		212	110.4062 (美金：日圓)	6,510
				<u>\$ 955,43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429	30.715 (美金：新台幣)	\$ 504,636
日 圓		122,047	0.2782 (日圓：新台幣)	33,612
				<u>\$ 538,248</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金	30.912 (美金：新台幣)	(\$ 11,512)	30.149 (美金：新台幣)	\$ 38,440
日 圓	0.2837 (日圓：新台幣)	542	0.2730 (日圓：新台幣)	(2,717)
		(\$ 10,970)		
			\$ 35,723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詳附表五。

三四、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合併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該營運活動之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請參閱附註二二之說明。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中國	\$ 1,398,729	\$ 1,288,982	\$ 9,337	\$ 3,172
台灣	770,867	725,767	436,100	296,223
日本	629,988	1,132,813	10,135	5,872
歐洲	184,935	935,093	-	-
美洲	11,073	4,114	9,275	4,100
其他	<u>467,053</u>	<u>637,082</u>	-	-
	<u>\$ 3,462,645</u>	<u>\$ 4,723,851</u>	<u>\$ 464,847</u>	<u>\$ 309,36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08年度</u>
客戶 F	\$ 530,775
客戶 A	<u>387,996</u>
	<u>\$ 918,771</u>
	 <u>107年度</u>
客戶 F	\$ 921,687
客戶 D	<u>811,522</u>
	<u>\$ 1,733,209</u>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證對關係 (註 2)		單一企業 對背書 保證額 (註 3)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保額	期末 保證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Y N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Y N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Y N	註
			關	稱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 648,767	\$ 150,000	\$ 100,000	\$ -	-	4.62	\$1,081,279	Y	N	N	
1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4)		128,097	59,960	59,960	-	-	14.04	213,495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保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係分別以各自之期末淨值 50% 及 30% 為限。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 / 單位數 /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未備價值	註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0.048%	15,150		
	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4.64%	30,029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授信期	授信期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額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585,698)	(19%)	月結 75 天	月結 75 天	\$ -	\$ 28,848	5%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11,442	13%	月結 75 天	月結 75 天	-	(166,474)	(41%)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	銷貨 (240,357)	(8%)	月結 120 天	月結 120 天	-	106,652	17%	註 2

註 1：本公司與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 ZENTEL JAPAN CORP. 之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後收	係人款項	收回金額	提列損失	備抵金額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0.71	\$ 103,153	\$ 166,474	註 2	\$ 102,882	-	\$ -	-	-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	4.51	-	106,652	-	-	-	-	-	-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考量集團資金運用，擬於 109 年第一季支付。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 1)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2)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註 4)	來 往 交 易 條 件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 3)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委託研究費	\$ 72,431	註 5	2.09%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其他應付款	16,566	註 5	0.52%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585,698	註 5	16.91%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848	註 5	0.91%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211,442	註 5	6.11%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6,474	註 5	5.24%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4,000	註 5	0.69%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300	註 5	0.20%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60,870	註 5	1.76%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1,098	註 5	1.29%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營業收入	240,357	註 5	6.94%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應收帳款	106,652	註 5	3.36%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委託研究費	44,698	註 5	1.29%
1	愛普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3)	營業收入	8,655	註 5	0.25%
2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委託設計費	41,863	註 5	1.21%
2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其他應付款	20,986	註 5	0.66%
3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佣金支出	10,792	註 5	0.3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底 股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末 數 比 率	限 面 金 額 本 期 (註 1 及 3)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2 及 3)	備 (註 5)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 BG Plaza, 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60,521 (USD 2,000,000)	2,000,000	100%	\$ 46,133	(\$ 167) (USD 5,422)	167)	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P.O.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投資相關業務	31,982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13,707	6,899	6,899	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積體電路之開 發、研究及銷 售	705,798	40,000,000	100%	580,049	(13,318)	14,718 (註 4)	子公司
	朱楊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 區工業東二路 17 號	積體電路之設計 及生產	75,060	3,600,000	30%	82,525	28,685	8,605	關聯企業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東京都八王子市東町 5-5	積體電路之銷售	-	500	100%	-	-	-	子公司 (註 7)
力積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ZENITEL JAPAN CORP.	東京都港區新橋六丁目 21 番 3 號	積體電路之開發 及設計	489,169 (JPY 1,774,924,000)	9,000	100%	58,636	13,948	13,948	子公司 (註 5)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 港)有限公司	Rm.19C, Lockhart Ctr. 301- 307 Lockhart Rd, Wan Chai, Hong Kong.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100%	-	-	-	子公司 (註 8)

註 1：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4：係包含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投資溢價之攤提。

註 5：原始投資金額尚未扣除歷次減資彌補虧損金額，經歷次增減資，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ZENITEL JAPAN CORP.之實收資本額為 JPY 90,000 仟元。

註 6：母子公司間之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7：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子公司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註 8：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4 及 6)	期末 面額 (註 5 及 6)	資 額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出	匯入					
愛普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技術 諮詢與服務 積體電路之設計、 開發及銷售	\$ 27,601 (USD 850,000) 30,344 (USD 1,000,000)	註 2 註 3	\$ 27,601 (USD 850,000) 22,659 (USD 750,000)	\$ 27,601 (USD 850,000) 30,344 (USD 1,000,000)	\$ - 7,685 (USD 250,000)	\$ - - -	\$ 27,601 (USD 850,000) 30,344 (USD 1,000,000)	100% 100%	\$ 7,014 (2,718)	\$ 9,370 16,721	\$ - -

本 赴 大	本 期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核 准	本 期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核 准	本 期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57,945 (USD1,850,000)	\$57,945 (USD1,850,000)	\$57,945 (USD1,850,000)	\$57,945 (USD1,850,000)	\$57,945 (USD1,850,000)	\$57,945 (USD1,850,000)	\$1,297,534 (註 7)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再投資大陸。

註 3：係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註 4：係依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5：係依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6：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7：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註 8：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9：愛普科技匯出投資金額已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註 2)	本期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USD)	本期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3 及 4)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比例 (註 3 及 4)	本期認列損益帳 (註 3 及 4)	期末投資價值 (註 3 及 5)	截至本期末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	\$ 註 8	註 2	\$ 19,350 (USD 600,000)	\$ 18,506 (USD 574,069)	\$ -	\$ 844 (USD 25,931)	\$ 18,506 (USD 574,069)	(\$ 8,029)	100%	(\$ 8,029)	\$ -	\$ -
本期末大陸赴	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大陸赴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256,195 (註 6)						
				\$ 18,506 (USD 574,069)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600 仟元。

註 3：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依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5：係依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6：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 計算。

註 7：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8：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975,852 仟元，佔總資產 31%，金額係屬重大，依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之(五)、附註五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是以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該等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驗證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

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吳 世 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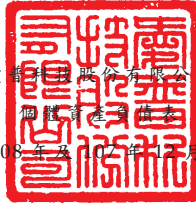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17,164	7	\$ 369,227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30,003	1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八)	2,720	-	2,695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九及二十)	-	-	136,741	3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九及二十)	452,060	14	447,172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九及二七)	176,638	6	1,006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及二七)	53,310	2	17,523	1
1310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975,852	31	1,581,506	4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10,886	-	88,25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18,633</u>	<u>61</u>	<u>2,644,123</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45,179	2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739,136	24	1,095,872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二)	9,816	-	32,769	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三)	9,542	-	-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28,858	1	32,45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74,075	2	40,65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250	-	3,314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七)	203,433	7	4,74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103,221	3	128,385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15,510</u>	<u>39</u>	<u>1,338,189</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134,143</u>	<u>100</u>	<u>\$ 3,982,31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200,000	7	\$ 300,000	8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43,722	8	474,093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	166,474	5	435,226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133,797	4	97,200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	16,566	1	18,53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三)	5,434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及二十)	3,101	-	16,86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69,094</u>	<u>25</u>	<u>1,341,913</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三)	4,126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3,602	-	1,928	-
2612	長期應付款 (附註十七)	194,764	6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2,492</u>	<u>6</u>	<u>1,928</u>	<u>-</u>
2XXX	負債總計	<u>971,586</u>	<u>31</u>	<u>1,343,841</u>	<u>34</u>
	權益 (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738,535	23	752,805	19
3200	資本公積	838,388	27	851,282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992	9	271,44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25	-	5,59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359	10	781,918	1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02,576</u>	<u>19</u>	<u>1,058,957</u>	<u>26</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76)	-	(3,225)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20)	-	(10,10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5,696)	-	(13,327)	-
3500	庫藏股票	(11,246)	-	(11,246)	-
3XXX	權益總計	<u>2,162,557</u>	<u>69</u>	<u>2,638,471</u>	<u>6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134,143</u>	<u>100</u>	<u>\$ 3,982,312</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愛普科臣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 3,294,736	100	\$ 2,529,38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u>3,000,251</u>	<u>91</u>	<u>2,107,239</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u>294,485</u>	<u>9</u>	<u>422,147</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64,528	2	51,269	2
6200	管理費用	63,450	2	66,71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1,626	9	330,635	13
64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u>597</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19,604</u>	<u>13</u>	<u>448,023</u>	<u>18</u>
6900	營業淨（損）利	(<u>125,119</u>)	(<u>4</u>)	(<u>25,876</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利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27,337	1	80,513	3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2,171	-	6,456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24,002	1	31,816	1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u>8,708</u>)	-	37,773	2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四）	57	-	1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20	其他損失 (附註十七)	(\$ 342,309)	(11)	\$ -	-
7510	利息費用	(3,523)	-	(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00,973)	(9)	156,478	6
7900	稅前淨 (損) 利	(426,092)	(13)	130,602	5
7950	所得稅利益 (費用) (附註 四及二二)	31,027	1	(15,131)	-
8200	本年度淨 (損) 利	(395,065)	(12)	115,471	5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十九)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977)	-	966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626	-	1,403	-
		(1,351)	-	2,36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351)	-	2,36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96,416)	(12)	\$ 117,840	5
	每股 (虧損) 盈餘 (附註二 三)				
9750	基 本	(\$ 5.33)		\$ 1.55	
9850	稀 釋	(\$ 5.33)		\$ 1.53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7年1月1日餘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 (附註四及十九)	總額
		(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及		及	及	(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計	計	計			
A1	70,929	\$ 709,293	\$ 826,272	\$ 246,314	\$ 2,218	\$ 837,361	\$ 1,085,893	(\$ 5,594)	(\$ 18,522)	(\$ 24,116)	\$ -	\$ 2,597,342	
B1	-	-	-	25,131	-	(25,131)	-	-	-	-	-	-	
B3	-	-	-	3,376	-	(3,376)	-	-	-	-	-	-	
B5	-	-	-	-	-	(106,805)	(106,805)	-	-	-	-	(106,805)	
B9	3,560	35,602	-	-	-	(35,602)	(35,602)	-	-	-	-	-	
C7	-	-	9,921	-	-	-	-	-	-	-	-	9,921	
T1	-	-	3,895	-	-	-	-	-	-	-	-	3,895	
D1	-	-	-	-	-	115,471	115,471	-	-	-	-	115,471	
D3	-	-	-	-	-	-	-	2,369	-	2,369	-	2,369	
D5	-	-	-	-	-	115,471	115,471	2,369	-	2,369	-	117,840	
N1	685	6,850	2,251	-	-	-	-	-	-	-	-	9,101	
N1	106	1,060	8,943	-	-	-	-	-	8,420	8,420	-	18,423	
L1	-	-	-	-	-	-	-	-	-	-	(11,246)	(11,246)	
Z1	75,280	752,805	851,282	271,445	5,594	781,918	1,058,957	(3,225)	(10,102)	(13,327)	(11,246)	2,688,471	
B1	-	-	-	11,547	-	(11,547)	-	-	-	-	-	-	
B3	-	-	-	-	-	(2,369)	(2,369)	-	-	-	-	-	
B5	-	-	-	-	-	(37,539)	(37,539)	-	-	-	-	(37,539)	
C7	-	-	1,506	-	-	-	-	-	-	-	-	1,506	
T1	-	-	1,666	-	-	-	-	-	-	-	-	1,666	
D1	-	-	-	-	-	(395,065)	(395,065)	-	-	-	-	(395,065)	
D3	-	-	-	-	-	-	-	(1,351)	-	(1,351)	-	(1,351)	
D5	-	-	-	-	-	(395,065)	(395,065)	(1,351)	-	(1,351)	-	(396,416)	
N1	79	790	903	-	-	-	-	-	-	-	-	1,693	
T1	(6)	(60)	(421)	-	-	-	-	-	120	120	-	(361)	
N1	-	-	-	-	-	-	-	-	8,862	8,862	-	8,862	
L1	-	-	-	-	-	-	-	-	-	-	(55,325)	(55,325)	
L3	(1,500)	(15,000)	(16,548)	-	-	(23,777)	(23,777)	-	-	-	55,325	-	
Z1	73,853	738,535	838,388	282,992	3,225	316,359	602,576	(4,576)	(1,120)	(5,696)	(11,246)	2,162,55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426,092)	\$ 130,60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815	25,145
A20200	攤銷費用	15,482	2,71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	(5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評價利益	(3)	-
A20900	利息費用	3,523	94
A21200	利息收入	(2,171)	(6,45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167	22,31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27,337)	(80,51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09	106,539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	(9,728)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921	(7,057)
A29900	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3,855)	(149,4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951)	(11,693)
A31200	存 貨	603,445	(1,201,044)
A31230	預付款項	101,727	(82,3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04	(763)
A31990	存出保證金	(200,000)	-
A32150	應付帳款	(490,920)	770,1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3,043)	9,11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761)	15,0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38,459)	(458,2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71	6,5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18)	(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553)	(85,2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5,159)	(536,9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179)	\$ -
B0060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5)	(2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8)	(7,93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07	1,94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824)	(34,668)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49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股利	122,108	5,04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3,699</u>	<u>(35,15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0,000)	3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1,28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7,539)	(106,805)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693	9,10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5,325)	(11,246)
C05400	增資子公司股權(附註十一)	(7,685)	(22,659)
C055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79,53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9,397</u>	<u>168,391</u>
EEEE	現金淨減少	(152,063)	(403,70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369,227</u>	<u>772,933</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17,164</u>	<u>\$ 369,227</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自 105 年 5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9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 給付總額	\$ 12,586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u>1,371</u>)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u>\$ 11,215</u>
按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租賃 負債餘額	<u>\$ 10,909</u>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u>\$ 10,909</u>	<u>\$ 10,909</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0,351	\$ 10,35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558</u>	<u>558</u>
負債影響	<u>\$ -</u>	<u>\$ 10,909</u>	<u>\$ 10,909</u>

(二) 109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

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

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三) 租賃

108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 給與子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30	\$ 30
銀行活期存款	<u>217,134</u>	<u>369,197</u>
	<u>\$ 217,164</u>	<u>\$ 369,22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8%	0.01%~0.4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07年12月31日：無）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u>\$ 30,003</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海寧常盟科技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一）	\$ 30,029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 有限公司（二）	<u>15,150</u>
	<u>\$ 45,179</u>

(一)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海寧長盟」)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 6,9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24.64%，本公司未具有影響攸關活動之能力，故不具相關重大影響力。

(二)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投資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 1,500 仟股，取得力積電已發行之股份 0.048%，計新台幣 15,150 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2,720	\$ 2,6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136,741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52,060	\$ 447,172
減：備抵損失	-	-
	<u>\$ 452,060</u>	<u>\$ 447,172</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176,638</u>	<u>\$ 1,00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47,010	\$ 11,222
應收管理費	6,300	6,300
其他	-	1
	<u>\$ 53,310</u>	<u>\$ 17,523</u>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361天	合計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總帳面金額	\$ 566,242	\$ 33,635	\$ 24,265	\$ 4,556	\$ -	\$ -	\$ -	\$ -	\$ -	\$ 628,69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566,242	\$ 33,635	\$ 24,265	\$ 4,556	\$ -	\$ -	\$ -	\$ -	\$ -	\$ 628,698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361天	合計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總帳面金額	\$ 278,813	\$ 113,300	\$ 22,227	\$ -	\$ 33,838	\$ -	\$ -	\$ -	\$ -	\$ 448,17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278,813	\$ 113,300	\$ 22,227	\$ -	\$ 33,838	\$ -	\$ -	\$ -	\$ -	\$ 448,178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108年度：無)：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597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597)
年底餘額	\$ -

因歷史經驗顯示回收可能性極高，是以未予提列備抵損失。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329,048	\$ 362,078
在 製 品	309,790	458,163
原 料	<u>337,014</u>	<u>761,265</u>
	<u>\$ 975,852</u>	<u>\$ 1,581,506</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000,251 仟元及 2,107,239 仟元。

108 及 107 年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209 仟元及 106,539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656,611	\$ 1,014,032
投資關聯企業	<u>82,525</u>	<u>81,840</u>
	<u>\$ 739,136</u>	<u>\$ 1,095,872</u>

(一)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 46,133	\$ 47,430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 HOLDING」)	13,707	7,171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稱「力積電子」)	580,050	946,829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 公司(以下稱「杭州愛 普」)	16,721	12,602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以下稱「日本愛普」)	-	-
	<u>\$ 656,611</u>	<u>\$ 1,014,032</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AP-USA	100%	100%
AP-HOLDING	100%	100%
力積電子	100%	100%
杭州愛普	100%	100%
日本愛普	-	-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十及附表五及六。

1.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2,000 仟元。
2.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北京愛鐳。AP-HOLDING 已於 104 年 4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1,000 仟元。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 日決議出售 AP-HOLDING 100% 股權，並以 109 年 3 月 20 日為股權交割日。
3. 為整合資源發揮規模經濟綜效，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公開收購力積電子普通股股份，截至收購期間屆滿日，共收購力積電子 55.24% 之股權，收購價金共計 544,291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相關規定，採行以現金為對價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力積電子剩餘已發行之股份 44.76%，收購價金為 441,040 仟元，至此本公司已收購力積電子 100% 之股權。力積電子係從事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力積電子為營運規劃並提昇資金運用效益所需，經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279,5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1.14%，減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0,000 仟元。
4.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杭州子公司，並於 107 年 6 月、12 月及 108 年 3 月分別匯入資本美金 500 仟元、250 仟元及 250 仟元。杭州愛普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截止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仟元。

5. 日本愛普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其目的係為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來揚科技」)	\$ 82,525	\$ 81,840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8,605	\$ 12,577
綜合損益總額	\$ 8,605	\$ 12,577

本公司對來揚科技之持股比例為 30%。取得來揚科技所產生之商譽 2,610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電腦通訊				合 計
	機器設備	設 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4,727	\$ 2,701	\$ 2,316	\$ 2,074	\$ 71,818
增 添	-	5,231	762	1,943	7,936
處 分	(1,000)	(443)	(568)	-	(2,01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63,727</u>	<u>7,489</u>	<u>2,510</u>	<u>4,017</u>	<u>77,743</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20,015	883	642	300	21,840
折舊費用	21,268	1,714	878	1,285	25,145
處 分	(1,000)	(443)	(568)	-	(2,01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0,283</u>	<u>2,154</u>	<u>952</u>	<u>1,585</u>	<u>44,97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3,444</u>	<u>\$ 5,335</u>	<u>\$ 1,558</u>	<u>\$ 2,432</u>	<u>\$ 32,769</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電 腦 通 訊				合 計
	機 器 設 備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108年1月1日餘額	\$ 63,727	\$ 7,489	\$ 2,510	\$ 4,017	\$ 77,743
增 添	<u>2,891</u>	<u>320</u>	<u>-</u>	<u>477</u>	<u>3,688</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66,618</u>	<u>7,809</u>	<u>2,510</u>	<u>4,494</u>	<u>81,431</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40,283	2,154	952	1,585	44,974
折舊費用	<u>21,524</u>	<u>2,882</u>	<u>861</u>	<u>1,374</u>	<u>26,641</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61,807</u>	<u>5,036</u>	<u>1,813</u>	<u>2,959</u>	<u>71,615</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4,811</u>	<u>\$ 2,773</u>	<u>\$ 697</u>	<u>\$ 1,535</u>	<u>\$ 9,81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至5年
電腦通訊設備	3至7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租賃改良	3至5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9,542</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8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1,174</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434</u>
非流動	<u>\$ 4,12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68%~1.98%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3,05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4,33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若干車位及公務車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2,028
1~2年	<u>558</u>
	<u>\$ 12,586</u>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526
單獨取得	<u>34,668</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35,194</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29
攤銷費用	<u>2,713</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2,742</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32,452</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5,194
單獨取得	10,824
內部移轉	<u>1,064</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47,082</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2,742
攤銷費用	<u>15,482</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18,224</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28,85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十五、其他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留抵稅額	\$ 9,251	\$ 75,087
光罩及探針卡	-	10,727
其他	<u>1,635</u>	<u>2,439</u>
	<u>\$ 10,886</u>	<u>\$ 88,253</u>
<u>非流動</u>		
光罩及探針卡	<u>\$ 103,221</u>	<u>\$ 128,385</u>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200,000</u>	<u>\$ 300,000</u>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5% 及 1.10%~1.18%。

十七、其他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客訴賠償款	\$ 100,000	\$ -
應付光罩及探針卡	7,918	47,760
應付休假給付	7,304	7,287
應付員工酬勞	4,749	17,532
應付勞務費用	2,286	10,686
應付勞健保	1,926	-
應付退休金	1,738	2,068
應付董事酬勞	1,000	1,00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69	369
其他	<u>6,507</u>	<u>10,498</u>
	<u>\$ 133,797</u>	<u>\$ 97,2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 2,915	\$ 1,763
合約負債	184	194
存入保證金	-	14,903
其他	<u>2</u>	<u>2</u>
	<u>\$ 3,101</u>	<u>\$ 16,862</u>
<u>非流動</u>		
長期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	<u>\$ 194,764</u>	<u>\$ -</u>

本公司因特定批次客製產品規格問題造成客訴，經與受損客戶協商後於 108 年第一季間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仟元，並分三年以後續往來貨款折抵賠償，並提存 200,000 仟元之保證金予相關客戶，做為負債清償前之擔保。截至 108 年底，尚有 294,764 仟元之負債待清償。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3,853</u>	<u>75,280</u>
已發行股本	<u>\$ 738,535</u>	<u>\$ 752,8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79 仟股及 685 仟股。

本公司於 107 年度經董事會於金管會核准額度內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發新股 106 仟股，並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 3,560 仟股，該案已於 107 年 7 月 19 日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9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606,789	\$ 622,43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	168,518	166,145
已既得之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43,124	32,36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67	467
員工認股權失效	1,864	-
採用權益法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6,421	4,915
	<u>220,394</u>	<u>203,894</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6,734	9,30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471	15,649
	<u>11,205</u>	<u>24,954</u>
	<u>\$ 838,388</u>	<u>\$ 851,28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執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既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員工認股權失效及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 20%。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6 日及 107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1,547</u>	<u>\$ 25,131</u>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u>\$ 2,369</u>)	<u>\$ 3,376</u>
現金股利	<u>\$ 37,539</u>	<u>\$106,805</u>
股票股利	<u>\$ -</u>	<u>\$ 35,602</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0.5	\$ 1.5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0.5

107 年度每股股利因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買回庫藏股，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0.51023481 元。

106 年度每股股利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1.49137055 元，股票股利調整為 0.49712351 元。

有關 108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5,594	\$ 2,218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提列數	(<u>2,369</u>)	<u>3,376</u>
年底餘額	<u>\$ 3,225</u>	<u>\$ 5,594</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3,225)	(\$ 5,594)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1,977)	96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u>626</u>	<u>1,403</u>
年底餘額	<u>(\$ 4,576)</u>	<u>(\$ 3,225)</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0,102)	(\$ 18,522)
本年度發行	-	(10,00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8,862	18,42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u>120</u>	<u>-</u>
年底餘額	<u>(\$ 1,120)</u>	<u>(\$ 10,102)</u>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轉讓股份 予員工(仟股)	買回以註銷 (仟股)	合計(仟股)
108年1月1日股數	258	-	258
本年度增加	-	1,500	1,500
本年度減少	<u>-</u>	<u>(1,500)</u>	<u>(1,500)</u>
108年12月31日股數	<u>258</u>	<u>-</u>	<u>258</u>
107年1月1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u>258</u>	<u>-</u>	<u>-</u>
107年12月31日股數	<u>258</u>	<u>-</u>	<u>258</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7 年 10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7 年 10 月 9 日至 107 年 12 月 8 日，買回之股數 258 仟股，買回價格 11,246 仟元。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8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7 月 12 日，買回之股數 1,500 仟股，買回價格 55,325 仟元；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1,500 仟股，並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前述公司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並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十、收 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116,251	\$ 2,367,112
勞務收入	153,842	122,468
其他收入	<u>24,643</u>	<u>39,806</u>
	<u>\$ 3,294,736</u>	<u>\$ 2,529,38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參閱附註四之(十二)說明。

(二) 合約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九)	<u>\$ 628,698</u>	<u>\$ 584,919</u>	<u>\$ 435,227</u>
合約負債(附註十七)			
商品銷貨	<u>\$ 184</u>	<u>\$ 194</u>	<u>\$ -</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194	\$ -

二一、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對子公司之管理服務收入 (附註二七)	\$ 24,000	\$ 31,800
其他	<u>2</u>	<u>16</u>
	<u>\$ 24,002</u>	<u>\$ 31,816</u>

(二) 折舊及攤銷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641	\$ 25,145
使用權資產	11,174	-
其他無形資產	<u>15,482</u>	<u>2,713</u>
	<u>\$ 53,297</u>	<u>\$ 27,85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27,031	\$ 9,748
營業費用	<u>10,784</u>	<u>15,397</u>
	<u>\$ 37,815</u>	<u>\$ 25,14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3,011	\$ 137
營業費用	<u>12,471</u>	<u>2,576</u>
	<u>\$ 15,482</u>	<u>\$ 2,713</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7,888	\$ 8,001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10,167</u>	<u>22,31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93,702	\$ 197,785
勞健保費用	12,717	13,122
其他用人費用	<u>10,588</u>	<u>8,770</u>
	<u>217,007</u>	<u>219,67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35,062</u>	<u>\$ 249,996</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96,638	\$ 89,072
營業費用	<u>138,424</u>	<u>160,924</u>
	<u>\$ 235,062</u>	<u>\$ 249,996</u>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	7.0621%
董事酬勞	0.7062%

金額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	\$ 10,000
董事酬勞	1,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1,582	\$ 250,34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0,290)	(212,571)
淨損失(利益)	<u>(\$ 8,708)</u>	<u>\$ 37,773</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29,2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040)
以前年度之調整	(717)	1
	<u>(717)</u>	<u>(37,29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1,744	19,235
稅率變動	-	2,924
	<u>31,744</u>	<u>22,15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1,027</u>	<u>(\$ 15,131)</u>

會計(損失)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利	<u>(\$ 426,092)</u>	<u>\$ 130,60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 85,218	(\$ 26,12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8,953)	-
免稅所得	11	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040)
稅率變動	-	2,924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717)	1
可減除之暫時性暫異	<u>5,468</u>	<u>16,10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1,027</u>	<u>(\$ 15,131)</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517	\$ 1,523	\$ 2,040
應付休假給付	1,457	3	1,460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38,683	442	39,125
虧損扣抵	-	31,450	31,450
	<u>\$ 40,657</u>	<u>\$ 33,418</u>	<u>\$ 74,07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損失	\$ -	\$ 1,946	\$ 1,946
兌換利益	1,928	(272)	1,656
	<u>\$ 1,928</u>	<u>\$ 1,674</u>	<u>\$ 3,602</u>

107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1,007	(\$ 490)	\$ 517
應付休假給付	1,035	422	1,457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14,769	23,914	38,683
	<u>\$ 16,811</u>	<u>\$ 23,846</u>	<u>\$ 40,65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241	\$ 1,687	\$ 1,928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5.33)	\$ 1.55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5.33)	\$ 1.53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395,065)	\$ 115,47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106	74,5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82
員工酬勞	-	28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5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4,106</u>	<u>75,5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8年度為虧損，由於流通在外潛在普通股於計算每股虧損時具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給予日期	108.12.20	108.04.26	107.11.09	106.01.25	105.08.01	103.11.30
董事會通過日期	108.04.26	107.08.08	107.08.08	105.11.03	105.04.11 (註1)	103.07.07
給予單位	750,000	8,000	692,000	680,000	300,000	1,800,000
行使價格 (元)	83.7	43.85	44.8	81.70	10	36.76
每單位認股 給予對象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符合特 定條件之員 工
既得條件(註 3)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40% 3年 30% 4年 30%	2年 100%	3個月 40% 2年 30% 3年 30%
存續期間 (年)	10	10	10	10	5	6

註1：於105年5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並經金管會於105年7月5日核准申報生效。

註2：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其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超過規定比率者，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註3：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計算。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408,000	\$ 54.25	1,401,000	\$ 41.35
本年度給與	758,000	83.27	692,000	44.80
本年度失效	(454,000)	64.26	-	-
本年度執行	(79,000)	21.44	(685,000)	13.29
年底流通在外	<u>1,633,000</u>	65.97	<u>1,408,000</u>	54.25
年底可執行	<u>216,400</u>	57.18	<u>131,000</u>	15.65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u>27.38</u>		\$ <u>15.23</u>	

於108及107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56.80元及78.85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103.11.30	\$ 15.46	0.92	103.11.30	\$ 15.65	1.92
106.01.25	73.18	7.13	106.01.25	74.07	8.13
107.11.09	44.26	8.85	107.11.09	44.80	9.85
108.04.26	43.32	9.32			
108.12.20	83.70	9.97			

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12 月及 107 年 11 月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8年12月	108年4月	107年11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22.31~32.72元	11.32~16.94元	12.38~17.95元
執行價格	83.70元	43.85元	44.80元
預期波動率	42.28%	42.23%	43.61%
預期存續期間	6~7.5年	6~7.5年	6~7.5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60%~0.63%	0.65%~0.70%	0.88%~0.9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666 仟元及 3,895 仟元。108 及 107 年度給予子公司員工認股權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506 仟元及 9,921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	104.6.23	105.5.27	106.6.19
發行股數(仟股)	1,200	500	500
發行金額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日期	104.08.10	105.07.05	106.07.18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並予以註銷。

108 及 107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情形如下：

	股 數 (仟 股)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流通在外股數	200	309
本年度給予	-	106
本年度既得	(141)	(215)
本年度註銷	(6)	-
年底餘額	<u>53</u>	<u>200</u>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董事會決議日期	給予日／基準日	給 予 日		數 量 (仟股)	既得期間
		每股公允 價 值	履 約 價 格		
106.12.21	107.1.22	88.50	-	15	2年
107.03.16	107.3.28	103.00	-	23	2年
107.04.30	107.5.15	87.50	-	15	2年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501 仟元及 18,423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及短期借款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107年12月31日：無）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 -	\$ 30,003
權益工具投資	-	-	45,179	45,179
	<u>\$ 30,003</u>	<u>\$ -</u>	<u>\$ 45,179</u>	<u>\$ 75,182</u>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107年度：無）

108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u>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45,179
年底餘額	<u>\$ 45,179</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權益工具投資

為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公司近期籌資活動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權益工具投資	45,17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1)	1,058,315	967,88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955,323	1,325,05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九成以上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i)	\$ 20,567	(\$ 9,447)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720	\$ 2,695
— 金融負債	209,560	30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17,134	369,197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086 仟元及 1,846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75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少數非為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大客戶，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超過其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8年12月31日
A 客戶	<u>\$ 71,305</u>

	107年12月31日
B 客戶	\$ 169,586
C 客戶	137,159
D 客戶	<u>62,866</u>
	<u>\$ 369,611</u>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有充足之流動性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需求。本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現金與約當現金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並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適時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458,427	\$ 102,132	\$ 194,764	\$ -
租賃負債	1.68~1.98	1,804	3,737	4,152	-
固定利率工具	1.05	<u>200,380</u>	-	-	-
		<u>\$ 660,611</u>	<u>\$ 105,869</u>	<u>\$ 198,916</u>	<u>\$ -</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 1,025,051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15	300,661	-	-	-
		<u>\$ 1,325,712</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於雙方同意下，得展 期		
－已動用金額	\$ 200,000	\$ 300,000
－未動用金額	700,000	450,000
	<u>\$ 900,000</u>	<u>\$ 750,000</u>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融資額度足以支應營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來揚科技	關聯企業
AP-USA	子公司
力積電子	子公司
杭州愛普	子公司
日商 ZENTEL	孫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力積電子	\$ 585,698	\$ -
孫公司	240,357	-
子公司	60,870	980
關聯企業	10,325	42,641
	<u>\$ 897,250</u>	<u>\$ 43,62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並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u>\$ 211,442</u>	<u>\$ 741,858</u>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日商 ZENTEL	\$ 106,652	\$ -
子 公 司	69,946	977
關聯企業	40	29
	<u>\$ 176,638</u>	<u>\$ 1,00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及107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力積電子	<u>\$ 6,300</u>	<u>\$ 6,300</u>

(六) 應付帳款－關係人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力積電子	<u>\$ 166,474</u>	<u>\$ 435,226</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AP-USA	<u>\$ 16,566</u>	<u>\$ 18,532</u>

(八) 委託研究設計費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AP-USA	\$ 72,431	\$ 67,156
日商 ZENTEL	44,698	81,937
	<u>\$ 117,129</u>	<u>\$ 149,09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本公司與 AP-USA 及日商 ZENTEL 之委託研究設計費係依合約內容按季支付。

(九)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u>關係人名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力積電子		
保證金額	<u>\$ 100,000</u>	<u>\$ 150,000</u>
實際動支金額	<u>\$ -</u>	<u>\$ 60,000</u>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力積電子提供部分管理服務，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並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分別為24,000仟元及31,800仟元。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4,564	\$ 34,369
退職後福利	575	504
股份基礎給付	<u>586</u>	<u>43</u>
	<u>\$ 25,725</u>	<u>\$ 34,91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720</u>	<u>\$ 2,695</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8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7,626 29.98 (美金：新台幣)	<u>\$ 828,22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金	\$	1,539	29.98 (美金：新台幣)	\$ 46,133
人 民 幣		3,884	4.305 (人民幣：新台幣)	<u>16,721</u>
				<u>\$ 62,854</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906	29.98 (美金：新台幣)	<u>\$ 416,892</u>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2,997	30.715 (美金：新台幣)	<u>\$ 706,356</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金		1,544	30.715 (美金：新台幣)	\$ 47,431
人 民 幣		2,818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u>12,602</u>
				<u>\$ 60,03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149	30.715 (美金：新台幣)	\$ 895,300
日 圓		122,000	0.2754 (日圓：新台幣)	<u>33,599</u>
				<u>\$ 928,899</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 (含已實現及未實現) 如下：

外 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失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損 失)
美 金	30.912 (美金：新台幣)	(\$ 8,708)	30.149 (美金：新台幣)	\$ 40,437
日 圓	0.2837 (日圓：新台幣)	-	0.2730 (日圓：新台幣)	(2,678)
		<u>(\$ 8,708)</u>		<u>\$ 37,759</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 對象 金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高限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關係 (註2)	稱 名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 648,767	\$ 150,000	\$ 100,000	\$ -	-	4.62	\$1,081,279	Y	N	N	
1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4)		128,097	59,960	59,960	-	-	14.04	213,495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關係從規範從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係分別以各自之期末淨值 50% 及 30% 為限。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託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12,183	\$ 30,003	-	\$ 30,003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150	0.048%	15,150		
	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伙)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029	24.64%	30,029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額	銷(進)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單價	授信期	應收(付)票據之金額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585,698)	(19%)	月結 75 天	\$ -	-	\$ 28,848	5%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11,442	13%	月結 75 天	-	-	(166,474)	(41%)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I JAPAN CORP.	孫公司	銷貨	(240,357)	(8%)	月結 120 天	-	-	106,652	17%	註 2

註 1：本公司與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 ZENTEI JAPAN CORP.之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處	關係人	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回金額	項損	列失	備抵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66,474	0.71	\$ 103,153		註 2		\$ 102,882	\$		-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	106,652	4.51	-		-		-			-

註 1：考量集團資金運用，擬於 109 年第一季支付。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未 終 止		持 有 面 積 金 額 (註 1 及 3)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註 2)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2 及 3)	備 註 (註 5)
				本 期 (註 4)	未 去 年 (註 4)	數 量	比 率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 BG Plaza, 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 60,521 (USD 2,000,000)	\$ 60,521 (USD 2,000,000)	2,000,000	100%	\$ 46,133	(\$ 167) (USD 5,422)	167	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P.O.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投資相關業務	31,982 (USD 1,000,000)	31,982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13,707	6,899	6,899	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1號8樓之1	積體電路之開發、研究及銷售	705,798	985,331	40,000,000	100%	580,049	(13,318)	14,718 (註 4)	子公司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17號	積體電路之設計及生產	75,060	75,060	3,600,000	30%	82,525	28,685	8,605	關聯企業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東京都八王子市東町5-5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500	100%	-	-	-	子公司 (註 6)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ENITEL JAPAN CORP.	東京都港區新橋六丁目21番3號	積體電路之開發及設計	489,169 (JPY 1,774,924,000)	489,169 (JPY 1,774,924,000)	9,000	100%	58,636	13,948	13,948	子公司 (註 5)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Rm.19C, Lockhart Ctr. 301-307 Lockhart Rd, Wan Chai, Hong Kong.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	100%	-	-	-	子公司 (註 7)

註 1：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4：係包含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投資溢價之攤提。

註 5：原始投資金額尚未扣除歷次減資彌補虧損金額，經歷次增減資，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ZENITEL JAPAN CORP.之實收資本額為 JPY 90,000 仟元。

註 6：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子公司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註 7：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初出匯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期末匯出金額 (註 1)	被投資本 (註 4)	投資損益 (註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4 及 6)	期末 帳面金額 (註 5 及 6)	截至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愛錚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 27,601 (USD 850,000)	註 2	\$ 27,601 (USD 850,000)	\$ 27,601 (USD 850,000)	-	\$ -	\$ 27,601 (USD 850,000)	\$ 27,601 (USD 850,000)	\$ 7,014	7,014	100%	\$ 7,014	\$ 9,370	-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 30,344 (USD 1,000,000)	註 3	\$ 22,659 (USD 750,000)	\$ 22,659 (USD 750,000)	7,685 (USD 250,000)	-	\$ 30,344 (USD 1,000,000)	\$ 30,344 (USD 1,000,000)	(2,718)	2,718	100%	(2,718)	16,721	-

本期期末 大陸地區	累計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核	經濟 部核准	投資 審會 額	依 赴大 陸	經濟部 陸地 匯出	審 計部 投資 區	審 查 會 投資 額	規定 投資 限 額
\$57,945(USD 1,850,000)	\$57,945(USD 1,850,000)			\$1,297,534 (註 7)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

註 3：係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註 4：係依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5：係依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6：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7：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 計算。

註 8：愛普科技匯出投資金額已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USD)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3 及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 (註 3 及 4)	期末面額 (註 3 及 5)	投資價值 (註 3 及 5)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	\$ (註 7)	註 2	\$ (USD 600,000)	\$ 19,350	\$ -	\$ 844 (USD 25,931)	\$ 18,506 (USD 574,069)	(\$ 8,029)	100%	(\$ 8,029)	\$	\$	-

本期末大陸	累計自陸	匯出	經濟部	投資	審核	會	核准	投資	金額	規定
處	\$ 18,506 (USD 574,069)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金額	核准	投資	金額	規定	金額
		處	大	陸	地區	投資	限制	金額		
								\$ 256,195 (註 6)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600 仟元。

註 3：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依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5：係依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6：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 計算。

註 7：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蔡國智

